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规章标准文本

●权威性 ●法规性 ●政策性 ●指导性

宁夏回族自治区
人民政府公报

编辑委员会

主任:房全忠

副主任:马金元 李英旭

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振家 王耀武

刘 林 刘俊峰

李 明 杨 武

陆生宏 陆国辉

陈自军 陈栋楠

赵大勇 姚 刚

淮宁民

(半月刊)

2021 年 第 19 期

(总第 681 期)

2021 年 10 月 15 日出版

目 录

【自治区人民政府文件】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全区开放型经济发展的意见

(宁政发〔2021〕26号)..... (3)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现代服务业发展

“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宁政办发〔2021〕53号)..... (6)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推进“一带一路”

发布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目 录

和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宁政办发〔2021〕54号)…………… (19)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消防事业发展

“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宁政办发〔2021〕55号)…………… (32)

【自治区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自治区第八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保护范围的通知

(宁政规发〔2021〕4号)…………… (48)

主 编:李 明

责任编辑:张 伟

徐胜利

李宝全

马 春

马晓菲

申劭侃

主管: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主办: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编辑出版: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公报室

地 址:银川市兴庆区解放西路

361号自治区政府大楼

10楼A1003室

邮政编码:750001

电 话:(0951)6363835

传 真:(0951)6363831

电子邮箱:nxgb@nx.gov.cn

网 址:http://www.nx.gov.cn

国际标准刊号:ISSN1008-0783

国内统一刊号:CN64-1062/D

印刷:宁夏区政府办公厅机要印刷厂(有限公司)

自治区人民政府 关于促进全区开放型经济发展的意见

宁政发〔2021〕26号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自治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国家实行高水平对外开放决策部署，抓住共建“一带一路”重大机遇，提升全区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抢抓共建“一带一路”、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等重大机遇，坚持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牢固树立开放理念，以全面提升开放型经济规模和质量为目标，以培育开放产业、提升开放平台、畅通开放通道、优化开放环境为重点，对内对外开放并举、发展高水平开放型经济，加快融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二、发展目标

通过5年的努力，进一步巩固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开放格局，基本形成产业集群特色鲜明、开放通道便捷高效、开放平台集聚力强、营商环境公平竞争的开放型经济发展新局面。

——开放型产业培育取得新成效。以先进制造业、特色农业和现代服务业为核心的开放型产业培育取得积极进展，形成一批在国内国际具有影响力、竞争力、带动力的特色开放产业集群。

——融入新发展格局取得新进展。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的能力明显提高，商品、资本和技术的国内国际双循环更趋流畅。宁夏特色优势产品在国内市场的销售渠道更加畅通，对外贸易结构进一步优化，融入国内国际产业链的

能力明显提高。

——开放平台支撑功能得到新提升。中国—阿拉伯国家博览会服务共建“一带一路”的国家级国际性平台功能凸显，开放园区集聚资源的能力进一步增强，各类园区联动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区域性国际物流中心初步形成，人流物流便捷高效。

——营商环境建设实现新进步。建设国际化市场化法治化便利化营商环境，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不断完善，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市场主体充满活力，基本形成稳定、透明、可预期和公平竞争营商环境。

三、重点任务

（一）培育发展特色开放产业。

1. 打造先进制造业开放合作高地。推进开放型新兴产业规模化崛起，培育一批开放程度高的“小巨人”“单打冠军”企业，打造西部电子信息产业集聚高地和新型材料生产研发基地。推进传统产业开放型现代化振兴，重点围绕化工、冶金、轻纺、机械等实施改造提升，激活开放发展活力。完善东西部科技合作机制，争取国家在宁夏布局建设一批创新平台，支持企业在东中部地区设立研发中心、科技成果育成平台和离岸孵化器，加强与发达国家在技术引进、联合攻关等领域科技合作。（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厅、科技厅分别牵头，各地级市人民政府配合）

2. 扩大特色农业对外开放。加快培育枸杞、葡萄酒、肉牛和滩羊、奶产业、现代花卉、设施蔬菜等开放型特色农业集群，高水平谋划建设宁夏国家葡萄及葡萄酒产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推进优质葡萄基地、战略投资合作和重大项目建设。加大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创建力度，开展绿色循环高效农业试点示范。支持银川市建设自治

区级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培育一批国际国内知名品牌。深化农业国际合作，建设中国以色列智慧农业技术合作示范区和奶牛数字管理示范区，推动与“一带一路”国家开展农业技术试验示范。（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牵头，科技厅、市场监管厅、商务厅和各地级市人民政府配合）

3. 提升现代服务业开放合作水平。加快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一批特色旅游景区，推动开通国内国际旅游包机航线和旅游专列，建设大西北旅游目的地、中转站和国际旅游目的地。培育发展现代金融业，高质量建设银川阅海湾现代金融集聚区，探索多种方式与“一带一路”国家合作交流，鼓励创业投资企业积极稳妥“走出去”。发展现代物流业，引进国内外知名大型物流快递企业来宁设立区域总部或分支机构，鼓励开通面向国内外热点城市的货运包机，支持申报建设民用无人驾驶航空试验区。（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文化和旅游厅、地方金融监管局、商务厅分别牵头，民航宁夏监管局、西部机场集团宁夏机场有限公司和各地级市人民政府配合）

4. 推动开放型产业数字化赋能升级。大力发展数字化融合新业态，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开放型制造业、特色农业、现代服务业领域深度应用，推进企业全流程和全产业链智能化升级、数字化赋能。积极引进培育一批具备整体设计能力和解决方案提供能力的系统集成企业，引进培育一批软件、互联网、大数据等集成应用企业。推进数字产业化，大力培育数字经济新业态，打造西部地区重要的大数据产业园和灾备基地。（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厅、农业农村厅分别牵头，自治区商务厅、科技厅、各地级市人民政府和宁东基地管委会配合）

（二）融入新发展格局。

5. 深度融入国内产业发展。主动服务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推动建立省际会商对接、产业衔接协调、产业园区共建、劳务输出等合作机制。立足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围绕清洁能源、现代煤化工、新型材料、绿色食品、电子信息等重点产业两头延伸补链、填补空白建链、改造提升壮链，强化与京津冀、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和福建省等产业链协作发展。拓展与黄河流域沿线省区在生态节水农业、数字经济、黄河文化旅游等领域合作，强化产业发展合作联动。推动与西部陆海新通道沿线省区联动建设物流枢

纽，建立与毗邻地区贸易和物流合作机制，协同发展通道经济和枢纽经济。拓展与发达地区劳务合作，提升劳务输出质量和效益，增强返乡就业和创业能力。（自治区商务厅、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厅、农业农村厅分别牵头，文化和旅游厅和各地级市人民政府配合）

6. 加强国际产业链合作。拓宽利用外资领域，推动现代服务业、先进制造业、特色农业、纺织服装全方位对外开放。重点围绕高端乳制品、葡萄酒等特色农业和装备制造、新型材料、电子信息等先进制造业，加强与法国、日本、韩国、新加坡等国家对接合作，引进一批优质外资项目。加强国际产能合作，引导企业面向中亚、西亚、俄罗斯、蒙古等国家布局建设制造业、农牧业开发、能源资源等投资项目，积极拓展西亚、北非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工程承包业务，扩大外派劳务规模。（自治区商务厅牵头，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厅、各地级市人民政府和宁东基地管委会配合）

7. 大力拓展国内国际市场。拓展国内销售渠道，优化外销窗口网点布局，试点建设集产品销售、旅游宣传、特色餐饮等多功能的综合性“宁夏窗口”，统筹开展“宁夏优品全国行”活动，加大在国内主要城市宣传推介力度，引导农业经营主体与国内销售平台精准对接。推动外贸优进优出，落实《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引导企业大力拓展东盟和日韩、澳洲市场，扩大特色优势产品、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和先进技术、设备、农牧资源、矿产资源进口，培育发展一批外贸骨干企业和“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加快发展跨境电商、外贸综合服务新业态，支持外贸出口基地做大做强，推进建设境外展示展销中心。支持出口产品转内销。（自治区商务厅牵头，各地级市人民政府和宁东基地管委会配合）

（三）建设资源集聚开放平台。

8. 充分发挥博览会平台功能。从经济角度出发办好中阿博览会，提升专业化、国际化、品牌化、信息化水平，拓展服务“一带一路”建设和宁夏开放发展的能力。围绕自治区九大重点产业，持续培育精品展会。创新“实体展+线上展”模式，支持休会期间“走出去”“引进来”，深化经贸投资合作。精心举办中国（宁夏）国际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枸杞产业博览会，助力宁夏重点产业发展。（自治区博览局、商务厅牵

头，自治区党委网信办、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厅、科技厅、农业农村厅、卫生健康委、外办、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委会、各地级市人民政府和宁东基地管委会配合)

9. 推动开发区改革创新高质量发展。推动宁东能源化工基地与灵武马家滩、吴忠太阳山开发区一体化发展，推进煤化工向下游精细高端化工链条延伸，打造现代煤化工产业示范区。推动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集中集约集群发展，鼓励开展体制机制创新试点和差异化改革，推行“管委会+公司”模式，支持引进跨国公司功能性机构。推动自治区级园区提质上档，优化产业布局规划，探索市场化运作模式，推动错位发展、融合发展。(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科技厅、商务厅分别牵头，各地级市人民政府和宁东基地管委会配合)

10. 做大做强海关特殊监管区和口岸作业区。推动银川综合保税区加快发展，大力培育跨境电商、食品加工、电子信息等现代特色产业，发展保税新业态。推动申报建设铁路开放场站、海关特殊监管区和进境粮食、原木等指定监管场地。统筹推进银川公铁物流园与银川综合保税区、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等开放平台协同发展。推动区内有需求、有条件的区域申报建设海关特殊监管区，支持保税物流中心做大做强。(银川市人民政府、自治区商务厅分别牵头，银川海关、石嘴山市、中卫市人民政府配合)

(四) 构筑便捷高效开放通道。

11. 统筹推进陆海开放通道、高效空中通道、数字贸易通道建设。优化国际货运班列运行线路，加强货源组织，提高集散能力，培育品牌线路。推动开通银川至西亚、东南亚、东北亚等主要枢纽城市的航线，新开、加密国内重点城市航线，积极争取扩大对“一带一路”国家开放第三、四、五航权。高标准建设中国(银川)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推动跨境电商产业园、跨境电商O2O体验馆和海外仓建设，争取建设国际邮件互换局(交换站)。(自治区商务厅、发展改革委分别牵头，市场监管厅、银川海关、宁夏邮政管理局、西部机场集团宁夏机场有限公司和各地级市人民政府配合)

12. 加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与西部陆海新通道和黄河流域沿线省区的互联互通，推动高速公路、高速铁路等骨干交通建设。推进银川

河东国际机场四期改扩建项目，实施中卫沙坡头、固原六盘山机场二期改扩建工程，积极支持具备条件的县区发展通用机场，形成“一干两支多点”的现代机场体系。(自治区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分别牵头，民航宁夏监管局、西部机场集团宁夏机场有限公司和各地级市人民政府配合)

13. 大力发展多式联运。支持银川公铁物流园、石嘴山保税物流中心(B型)加快建设国家级多式联运示范工程。推动符合条件的物流园积极申报国家多式联运示范项目，支持银川综合保税区、银川公铁物流园国际卡车班列加快发展。开展多式联运创新监管试点，实施多式联运“一单制”模式。(自治区商务厅牵头，交通运输厅、银川综合保税区和各地级市人民政府配合)

14. 培育壮大通道经济。依托银川国际公铁物流港，扩大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国家农林资源产品进口，布局建设粮油加工、食品加工、家具家装产业园。依托银川航空口岸，支持银川市发展电子信息、生物制药、航天航空制造等高附加值产业。支持银川市和吴忠市联动建设我国亚麻籽集散交易中心以及粮油加工、高端保健品营养品研发和生产制造中心。推动石嘴山建设大宗商品集散交易中心。支持中卫建设融入西部陆海新通道的区域性物流分拨中心和货物集散中心。(各地级市人民政府牵头，自治区商务厅配合)

(五) 创优开放发展环境。

15.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分类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实现涉企经营许可事项“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持续完善全区一体化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功能。完善市场监管体系，健全市场主体风险预测预警和动态监测机制，推动建立集中统一的市场监管综合执法体系，全面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完善行政执法信息和监督网络平台，构建综合监管体系。(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市场监管厅分别牵头，各地级市人民政府配合)

16. 全面优化法治环境。优化国际化商事法律环境，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持续开展不正当竞争行为治理。加强商事法律培训，指导企业做好国际化合规经营体系建设。构建多元化纠纷解决工作机制。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保护机制，加大对知识产权侵权违法行为惩治力度，深化知识产权国际合作与交流。加强社会信用体系

建设，完善宁夏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功能，健全联合奖惩机制。（自治区市场监管厅、发展改革委、宁夏贸促会分别牵头，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厅、司法厅和各地级市人民政府配合）

17. 构建高水平开放新机制。重点围绕投资贸易、海关监管、金融开放、科技合作等领域推进改革创新。申报建设中国（宁夏）自由贸易试验区，争取更高层次开放创新。全面推行进口“两步申报”通关模式，推进无纸化通关作业，提高出口退税便利化。强化重大招商项目领导负责和专班落实制，大力推行市场化招商方式。搭建对外投资公共服务平台，健全境外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自治区发展改革委、银川海关、商务厅分别牵头，各地级市人民政府配合）

四、建立开放型经济发展保障体系

（一）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发挥好自治区推进“一带一路”暨宁夏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领导小组统筹协调职责，加强部门联合、上下联动。自治区各有关部门要切实提高对开放型经济发展重要性的认识，按照职责任务进一步细化工作措施。各地级市也要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结

合本地实际，研究制定具体贯彻落实措施。

（二）突出人才保障。大力培养开放型人才，培育一批现代企业家队伍和开放型干部队伍，引进和培育一批管理型、技术型及复合型海内外高端人才，支持发展具有国际化视野和较高研究水平的智库机构。扩大容错纠错机制在开放型经济发展工作中的应用，旗帜鲜明为改革创新撑腰壮胆。（自治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纪委监委、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和各地级市人民政府配合）

（三）加强政策支持。围绕自治区重点产业开放发展，建立财政、金融等协同配套的政策体系。严格落实国家税收优惠政策，争取更多产业列入国家税收优惠产业目录。加强用地保障，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开放型经济项目优先纳入自治区统筹推进的重大项目。（自治区财政厅、发展改革委、宁夏税务局、自然资源厅分别牵头，地方金融监管局和各地级市人民政府配合）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2021年9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现代服务业发展 “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宁政办发〔2021〕53号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自治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宁夏回族自治区现代服务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已经自治区人民政府第98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组织实施。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9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宁夏回族自治区现代服务业发展 “十四五”规划

为更好地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加快构建适应经济转型升级需求的现代服务业体系，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关于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实施意见》等，制定本规划。

一、规划背景

“十三五”期间，全区服务业增速总体保持快于地区生产总值增速的发展势头，服务业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超过第二产业占比，产业结构实现了由“二三一”向“三二一”的转变，规模效益不断提升，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了有力支撑，为宁夏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发展成效。

经济贡献稳步提升。服务业对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进一步增强。“十三五”末，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50.4%，贡献率达到48.6%，注册登记服务企业占全部注册企业的80%，完成税收占全部税收比重达43.1%，就业人员占全部就业人员比重约46%。服务业在带动经济增长、繁荣市场、创造税收、吸纳就业等方面的作用日益突出。

发展水平不断提高。新兴服务业蓬勃发展，会展经济年均增长超过10%；电子商务网络零售额年均增长33.8%，率先实现进农村省域全覆盖；科技服务、金融业、信息服务等占全区服务业的比重达到30%左右。教育、医疗、养老托育等公共服务水平逐年提升，获批建设全国“互联网+教育”“互联网+医疗健康”“互联网+城乡供水”“数字供销”等示范区。

集聚效应初步显现。培育形成了16个自治区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现代金融、现代物流、科技信息、文化旅游、特色商贸、健康养老等产业集群集聚集约发展，产业能级不断提升。“十三

五”期间，全区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完成投资450亿元，入驻市场主体3000余家，吸纳社会就业近5万人，实现营业收入720亿元。

开放服务持续推进。中国—阿拉伯国家博览会成为共建“一带一路”重要平台，中国（银川）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国家（中卫）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相继获批。宁夏国际货运班列常态化运营，银川综合保税区保税服务日趋丰富，石嘴山保税物流中心（B型）封关运营，银川公铁物流园海关监管区挂牌运营。银川国际航空港综合交通枢纽建成投用，河东国际机场跨入千万量级大型机场行列。

（二）面临形势。

“十四五”时期，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深度演化和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开局起步相互交融，我国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我区肩负着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时代重任，服务业作为全区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将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

从国际看，新一代信息技术推动服务业数字化、智慧化、平台化发展，互联网医疗、在线教育、远程办公、“云”上展会等新业态新模式竞相迸发，知识密集型服务业比重快速提升，个性化、体验式、互动式服务消费蓬勃兴起。同时，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国际环境日趋复杂，国际贸易投资规则重塑，服务贸易和跨境投资自由化、便利化面临冲击。

从国内看，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加快形成，国内供需适配性持续提高，产业形态变迁、人口结构变化、居民收入增长、消费结构升级均对服务业发展质量带来了全新机遇、提出了更高要求。同时，我国服务业还存在结构不合理、生产性服务业竞争力不强等问题，服务供给尚不能完全满足人民群众消费升级和产业转型升级的需要。

从我区看，国家全面推进“一带一路”建设，

深入推进新时代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支持宁夏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全区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进入关键期，产业链持续拓展延伸和供应链水平不断提高，将为服务业带来巨大发展空间。同时，我区服务业还存在着服务市场体系不健全，资本市场、产权交易市场、技术市场、物资市场、人才市场、劳务市场等发展不足；知识密集或创新驱动生产性服务业对产业支撑作用不够，生活性服务业有效供给不足；服务业龙头企业带动作用不强、品牌影响力不足等问题，需要在“十四五”期间着力解决。

综合判断，我区服务业仍处在加快发展、提档升级的关键时期，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并存，但机遇大于挑战，必须适应新发展阶段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立足区情实际，创新发展理念，加快转型升级，持续增强服务业拉动经济增长的引擎作用。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需求侧为牵引，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坚持集聚发展、项目带动、品牌引领、产城融合，增容扩量生产性服务业，提质升级生活性服务业，培育壮大新兴服务业，加快构建现代服务业产业体系，努力走出一条具有宁夏特色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推进服务业发展提速、比重提高、质效提升，为努力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继续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提供有力支撑。

（二）发展原则。

以人为本，扩大供给。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更多更好满足多层次多样化服务需求，着力增强服务有效供给能力，推进服务付费可得、价格合理、优质安全。加强服务质量监督管理力度，营造安全、放心消费环境，不断增强人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市场主导、质效优先。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顺应产业转型升级和消费升级趋势，充分发挥市

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在公平竞争中提升服务业竞争力。加强培育服务品牌，建立健全服务业标准体系，打造以标准、品牌为核心的竞争优势，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

创新驱动，融合发展。加快数字赋能发展，推进技术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管理创新，促进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发展，培育服务经济发展新动能。推动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加快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

彰显特色，重点突破。发挥区域比较优势，因地制宜发展服务业，形成结构优化、各具特色、竞争力强的服务业发展格局。引导城市核心区发展新兴服务业和高技术服务业，促进高端服务业能级提升。依托服务业集聚区、功能性载体和平台，推动服务业集聚发展。

（三）主要目标。

总量规模稳步扩大。服务业增加值增速高于地区生产总值增速，服务业对经济增长贡献地位进一步提升。到2025年，服务业增加值达到2700亿元以上，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53%以上，服务业对经济增长贡献率达到50%以上，服务业投资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比重达到52%。

产业结构持续优化。服务业知识密集、智力密集、技术密集特征更加明显，科技服务、现代物流、金融、信息、商务等新兴服务业占全部服务业增加值比重达到40%以上。生产性服务业对产业转型升级的支撑能力持续增强，生活性服务业趋向品质化、精细化发展，服务供给和消费需求适配性持续提高。

质量效益显著提升。服务业税收占全区税收比重达到45%，就业人员占全部就业人员比重达到50%以上。规模及限额以上企业规模不断壮大，新增年营业收入过亿元企业100个左右，经营状况持续改善，营业收入增速达到全国平均水平，盈利能力稳步提升。

集聚效应逐步显现。“一带集聚、一高引领、五区联动、多点支撑”的服务业布局基本形成，各类服务业集聚载体蓬勃发展，中心城市服务业发展水平持续提升，县域服务业发展特色进一步显现，辐射和带动效应不断增强。到2025年，新培育建设10个—15个现代服务业功能区和集聚区。

“十四五”时期服务业发展目标主要指标

序号	指 标	单 位	2020 年	2025 年
1	服务业增加值增速	%	3.9	>6.5
2	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50.4	>53
3	服务业对全区经济增长贡献率	%	48.6	>50
4	服务业投资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比重	%	50	52
5	服务业税收占全区税收比重	%	43	45
6	服务业就业人数占全社会就业人数比重	%	45*	>50

注：*为2019年底数据

三、空间布局

按照“产城同步、融合发展、集聚发展”的理念，进一步优化服务业区域分工，引导知识密集型服务业向中心城市集聚，促进生活性服务业区域均衡发展，构建“一带集聚、一高引领、五区联动、多点支撑”的区域发展格局。

（一）加快建设现代服务业发展核心带。

充分发挥沿黄地区要素密集、资源富集、人口聚集的优势，融合集成生态、经济、创新、文化、服务等功能，大力发展服务业新模式新业态，培育发展新动能，加快建设消费集聚、绿色引领的“现代商贸带”，循环畅通、货畅其流的“高效物流带”，文旅融合、特色彰显的“文化旅游带”，打造现代服务业发展核心带。

（二）加快建设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高地。

发挥银川市首府城市辐射带动作用，围绕高质量发展、治理现代化、城市国际化、生态园林化，进一步强化区域性金融中心、科技创新中心、文化交流中心、商贸物流中心的核心功能，大力发展中高端消费服务、数字经济、金融服务、科技研发、现代物流、生命健康、会展商务、文化创意等现代服务业，全面提升城市能级和竞争力，打造全区服务业创新发展高地和黄河几字弯宜居宜业区域中心城市。

（三）加快建设区域服务经济中心。

突出地方优势，建设石嘴山市、吴忠市、中卫市、固原市和宁东基地等区域服务经济中心，强化辐射带动能力，打造全区现代服务业发展节点性枢纽。

石嘴山市发挥区位、交通、产业等优势，重点发展文化旅游、现代物流，培育科技研发、金融服务、检验检测等与先进制造、高效农业配套的生产性服务业和健康养老、文化创意等生活性

服务业，建设创新型山水园林城市、区域性大宗物流枢纽中心、西北地区特色鲜明的工业生态文化旅游目的地。

吴忠市依托“吃在吴忠”品牌优势，促进“吃住行游购娱展演”等多种消费业态融合发展，推动特色餐饮、文化旅游、健康养老等产业向高品质多样化提升，推动电子商务、会展服务、检验检测、现代物流等产业向规模化专业化发展，打造黄河文化传承彰显区、产城融合发展和生态宜居示范城市。

固原市突出生态园林和文化旅游城市定位，构建“五美融合”发展格局，强化与黄河生态经济带的联动发展，全面提升宁夏副中心城市品质。深度挖掘红色文化和生态旅游资源，打造西北生态休闲避暑旅游度假区和红色文化旅游目的地，建设覆盖宁南及毗邻地区的消费中心城市。

中卫市突出“沙漠水城、休闲中卫”的城市特色，依托区位优势、旅游资源和“中国枸杞之乡”等优势，重点发展云计算和大数据、现代物流、文化旅游，着力发展健康养老、电子商务等，打造西部电子信息产业高地、全域旅游目的地城市和丝绸之路经济带区域交通物流枢纽城市。

宁东基地围绕推动现代服务业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加快发展研发设计、节能环保、现代物流、检验检测等生产性服务业，打造一批优势凸显、特色鲜明的生产性服务平台，建成区域能源资源交易中心、能源化工科技服务先行区和现代工业物流集聚区。

（四）加快建设现代服务业发展支点。

根据各地资源禀赋、区位优势、产业基础及功能特色，围绕支撑全产业链转型升级及消费结构升级需求，培育壮大一批能够发挥比较优势、业态多样化、产业特色鲜明、配套功能完善的服

务业功能区、集聚区、特色小城镇和服务平台，形成服务业发展新支点。

强化中心城区服务功能。加快建设数字经济、平台经济、体验式消费等新兴服务业载体，提高城市服务经济的数字化、智慧化水平。合理规划建设新型商业街区、文化创意街区及城市综合体，完善配套设施，着力提升城市功能品质、文化品质和服务品质。加快老城区转型升级，结合城市更新和棚户区改造，支持利用存量房产和工业用地转型发展服务业，焕发老城区发展活力。

提升县域服务发展水平。加快补齐县城服务业发展短板，完善产业平台配套设施、冷链物流设施和农贸市场，重点发展商贸、乡村旅游、物流、电子商务等，建设一批集餐饮、商贸、文化、旅游等功能于一体的特色街区，提升县城综合服务功能和承载力。依托重点小城镇和特色小镇，培育一批以商贸农贸集散、特色餐饮、乡村文化旅游为内核的特色集聚区，更好发挥小城镇

衔接城乡、联工农作用。

促进开发区生产与服务配套发展。优化资源要素配置，集成服务功能，建设智慧园区，大力发展科技研发、知识产权、信息技术、创意设计等生产性服务业，推动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相融相长、耦合共生，促进开发区产业体系升级、基础能力再造、新旧动能转换。提升开发区周边健康医疗、商贸物流、休闲娱乐、教育培训等生活性服务业，促进产城融合。

提升服务业集聚发展水平。重点在信息服务、科技服务、现代物流、文化旅游、康养产业等领域，培育一批产业集聚程度高、辐射带动作用大、示范复制能力强的现代服务业功能区和集聚区。建立科学合理的集聚区考核管理体系，引导集聚区围绕产业链培育创新链，立足创新链打造价值链，强化集聚区功能配套，增强要素吸附能力、产业支撑能力和辐射带动能力，形成现代服务业发展的高质量载体和产业竞争高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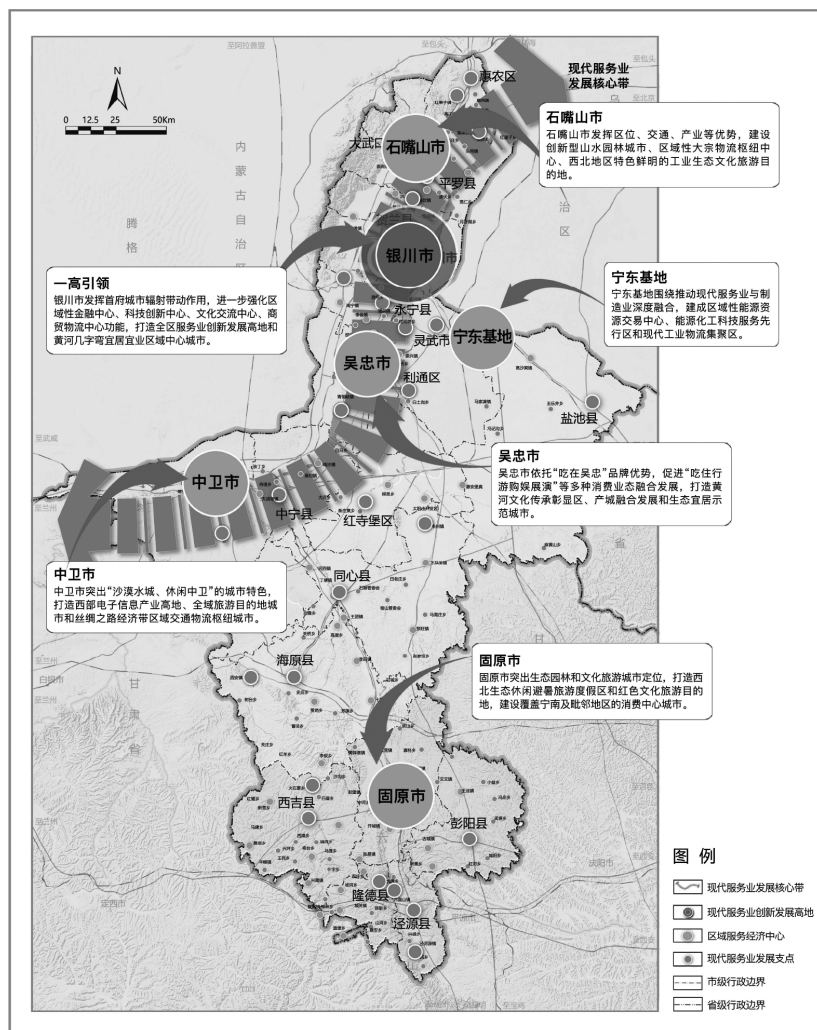


图 3—1 服务业区域发展空间布局图

四、重点任务

(一) 增容扩量生产性服务业。

以服务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为导向，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市场化、专业化、集聚化发展，促进产业向价值链中高端延伸，提升产业整体素质和竞争力。

1. 现代金融业。

立足服务实体经济，优化金融体系结构，大力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供应链金融、普惠金融，基本形成多层次、广覆盖、差异化的金融服务体系。加快建设银川阅海湾中央商务区金融中心，健全证券、期货、基金、保险、股权交易及中介服务机构等各类市场主体，提升中小金融机构科技运营水平，促进中小金融机构合作与创新。鼓励商业银行开发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股权质押贷款等科技金融产品，做大“信易贷”“宁科贷”“科技担保贷”规模。创新金融保险衍生工具，培育发展若干融资担保机构。加快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支持10家—15家优质企业上市融资，积极发展股权融资、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直接融资占社会融资规模的比重达到30%以上。推进金融服务创新，打造以大数据分析、信用评级、线上线下结合为核心的“金融+”企业融资服务平台，促进企业融资需求与金融供给精准匹配和高效转化。引导互联网金融服务规范创新发展，建成融资服务和金融风险监测平台，精准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到2025年，金融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保持8.2%以上。

2. 现代物流业。

推进物流业与制造业、商贸业深度融合发展，重点发展多式联运、供应链管理、冷链物流、城乡物流配送等，推动物流设施绿色化、智能化、标准化、一体化提升改造，完善物流服务体系，建成覆盖全区、联通国内国际的物流网络。推动银川市公铁物流、空港物流、石嘴山市保税物流、中卫市公铁物流、吴忠市商贸物流、固原市冷链物流等集聚区建设，推进银川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建设；支持专业市场、物流园区、货运场站、产地集配中心等重要物流节点改造；大力推进国际物流和大宗货物“公转铁”，鼓励集装箱运输。推进现代供应链创新应用，打造1个—2个供应链平台，为制造业企业提供采

购、仓储、配送、信息和金融服务等供应链集成服务，提高生产、流通资源的配置效率。建设一批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和田头市场仓储保鲜设施，支持各地申建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加强智慧物流园区、数字仓库建设，推广智慧物流组织模式创新，推动物流信息互联共享，构建“数字驱动、协同共享”的智慧物流生态。鼓励引导物流包装绿色转型，推广应用标准化物流共用设施设备，加快推进物流企业节能减排。到2025年，全区物流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10%。

3. 科技服务业。

围绕九大重点产业高质量发展需求，优化整合和布局建设一批创新载体，开展新产品开发与设计、关键共性技术研发等创新创业活动。完善自治区、市、县三级技术转移网络，鼓励园区、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建设科技成果孵化载体和展示交易平台。建设一批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基地、通用性或行业性科技成果中试熟化平台，提供成果转移转化、技术集成、工程化开发、中试生产线等服务。组建宁夏技术转移研究院，培育一批人才智力密集、服务专业规范、辐射带动作用强的科技中介示范机构。引导国内外高校、科研机构在宁设立技术转移机构，支持区内高校、科研机构 and 科技企业设立技术转移部门，支持有条件的科技服务机构创建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建设国家技术转移人才培养基地，培育专业化技术经理人队伍，建立健全技术经理人制度，将技术经理人纳入专业技术职称系列。到2025年，全区技术合同成交额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0.79%， “十四五”期间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投入年均增速达到17%。

4. 电子商务。

加快建设中国(银川)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支持企业在境外设立海外仓、海外展示中心等海外分销体系。推进示范效应明显、产业辐射带动强的电子商务集聚区建设，积极申报创建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实施“数商兴农”行动，大力发展农村电子商务，改造15个县级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建成10个名特优农产品展销中心(基地)，打造10个以上县域农产品电商公共品牌，持续推动农产品上网，拓宽农产品销售

渠道。完善城乡配送网络，促进电商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基本实现快递村村通。鼓励优势特色产业领军企业上云上平台，打通设计研发、生产制造、仓储物流、推广营销、品牌培育等电商全渠道供应链。引导电商平台、供应链核心企业以数据赋能生产企业，增强生产企业对市场需求的捕捉能力、快速响应能力和敏捷调整能力。培育壮大特色电商主体，鼓励发展直播电商、社交电商、社群电商等新业态。到2025年，电子商务网络零售额达到350亿元以上。

5. 会展业。

坚持专业化、规模化、国际化、信息化、品牌化导向，发展高端会展经济，形成以中国—阿拉伯国家博览会为引领、现有优质展会为主体、重点产业展会为支撑的品牌会展经济。全面提升中国—阿拉伯国家博览会功能，创新“实体展+线上展”模式，建设云上展厅；建立会展业大数据中心，大力引进知名会展策划、主办、服务企业；支持银川建设现代化大型智能会展综合体，改造提升石嘴山、吴忠、固原、中卫市会展设施。围绕优势产业发展，做大做强中国（宁夏）国际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国际葡萄酒大赛、枸杞产业博览会、现代农业科技博览会、银川（国际）奶业暨农牧机械展览会、中卫云天大会、固原冷凉蔬菜节等会展品牌，争取创办中国肉类产业博览会等展会活动，打造一批具有国内国际知名度的品牌展会和高端会议。

6. 人力资源服务。

围绕服务先行区建设，聚焦先进制造业、九大重点产业、生态环保、公共服务等领域，提供精准专业人力资源服务。积极开展人力资源跨界合作，鼓励人才测评、高级人才寻访等高人力资本、高技术、高附加值业态发展。依托自治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等产业园区，建设一批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引进一批高水平中介服务机构，搭建人力资源服务交流对接、合作发展平台。推进“互联网+”人力资源服务，加强线上线下融合，推动招聘、培训、人力资源服务外包、劳务派遣等业态提质增效。加大政府购买人力资源服务力度，鼓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有序承接政府转移的人才引进、人才流动、人才服务等项目。健全产教融合机制，推进

实训基地建设，重点培养急需紧缺的技能型、工匠型、实用型人才，加快建设与区域经济和产业转型升级发展相适应的职业教育体系。加强高级经营管理人员研修培训，培养一批人力资源服务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

7. 节能环保服务。

围绕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鼓励发展碳资产管理、碳排放交易、技术产品认证和推广等减碳服务，规范发展环境监测和污染检测、环境影响评价、清洁生产评价、资源循环利用等环保服务，培育发展生态环境修复、环境风险与损害评价、环境信用评价、绿色认证、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理赔等新兴服务。以高耗能行业企业为重点，大力推行合同能源管理，发展节能诊断、能耗在线监测、节能低碳认证等节能服务。围绕建设节水型社会示范区，培育发展节水技术推广、水资源评价论证、合同节水管理、管网漏损管控、水效领跑和节水认证等服务。建立排污权抵押贷款、租赁机制，开展排污权有偿使用。

（二）提质升级生活性服务业。

顺应城乡居民生活方式转变和消费升级趋势，进一步丰富生活性服务供给，改善服务体验，培育和挖掘服务消费新增长点，加快推进生活性服务业向便利化、精细化、品质化升级。

1. 文化旅游业。

发挥宁夏入选多条黄河主题国家旅游线路优势，加快文化旅游产业深度融合，推动生态旅游、乡村旅游、红色旅游、研学旅行、康养旅游、休闲度假等新业态发展，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黄河文化旅游带。深入挖掘黄河文化和红色文化内涵，加快建设长城、长征、黄河国家文化公园，打造黄河文化重要地标。培育科技型、创新型文化产业园区（基地），支持发展文创设计、演艺娱乐、影视动漫、数字展馆等新业态，传承发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创建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区。以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为载体，改造提升沙坡头、沙湖、水洞沟、六盘山红军长征旅游区、青铜峡黄河大峡谷等景区基础设施，推进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智慧化转型升级，丰富产品业态和文化内涵，打响黄河文化、星星故乡、酒庄休闲、红色主题、动感体验、长城遗址等特色文化旅游品牌，打造大西北旅游目的地、中转站和国

际旅游目的地。到2025年,国家5A级和4A级旅游景区分别达到7家和30家以上,争取全区游客接待量突破1亿人次,旅游总收入突破1000亿元。

2. 健康服务业。

围绕日益增长的健康服务和全民健康素质水平提升需求,重点发展健康医疗、健康养老、健康保险、健康管理、体育服务等。依托“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区建设,建设全区统一的“互联网+医疗健康”一体化应用服务平台,建成运营健康大数据研究院,引进推广可穿戴健康监测、自助式健康检测、智能养老监护等数据应用设备。充分发挥中医药独特优势,开展治未病、养生、康复等多元化服务。探索“物业服务+养老服务”新模式,提升居家社区养老品质。积极发展健康保险服务,鼓励保险机构提供与商业健康保险相结合的健康管理服务。鼓励社会资本兴办老年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健康管理中心等医养结合机构,建设一批“医、护、养、学、研”特色康体养生服务项目,推进健康服务与旅游、文化、休闲等产业融合发展。加快完善体育场馆、运动训练基地、市民休闲公园、全民健身设施,大力发展集体体育赛事、健身指导、技能培训、服务咨询等融合互通的体育产业新业态。

3. 商贸流通业。

加快内外市场、城乡区域、线上线下融合,推动区域商业多元化、差异化发展,打造地域特色突出、商旅融合发展的大西北特色商贸中心。充分发挥中心商圈引领带动作用,不断丰富拓展、挖掘提升各地各级中心商圈功能。推进特色街区改造提升,建设10个以上以特色美食、艺术文化、人文旅游、休闲娱乐为主题的特色商业街,培育10个以上集文创商店、特色书店、小剧场、文化娱乐等多种业态的特色文化旅游街区。加快专业市场建设,培育一批交易过100亿的大型批发市场、交易过50亿的中型批发市场、交易过10亿的区域批发市场,引进建设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西北全球消费品批零中心和西北酒水批零中心。鼓励传统百货店、大型体育场馆、闲置工业厂区改造为商业综合体、消费体验中心、休闲娱乐中心等新型商贸载体,引导实体商贸企业向场景化、体验式、互动性、综合性消

费场所转型。加快社区商业中心建设,持续完善“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发展首店经济、小店经济、夜间经济等,满足市民多元化消费需求。鼓励连锁经营企业开设乡村便民连锁经营网点,培育乡镇商贸中心。支持商贸流通企业整合上下游资源,建立供应链服务平台,带动产供销协同发展。

4. 居民和家庭服务业。

围绕创造高品质生活,加快建立供给充分、服务便捷、管理规范、惠及城乡的居民和家庭服务体系。建设家政服务产业园,搭建家庭公共服务平台,重点发展保洁、母婴护理、养老托育、康养护理、家电维修等家政服务,推动家政服务与智慧社区、养老抚育等融合发展。鼓励居民和家庭服务业跨界、协同发展,打造“家院一体”微机构,实现“一站式”服务。建设居民和家庭服务社区工作站,发展健康医疗、幼儿教育、生活服务社区服务O2O模式,拓展“云社区、微生活”等新兴社区服务模式,逐步发展面向乡村尤其是中心集镇的居民和家庭服务。支持家政服务企业品牌化、连锁化、标准化发展。推进行业诚信建设,健全失信惩戒和守信褒扬机制;强化从业人员专业技能和职业素养提升,每年培训家政服务人员2500人次,推进持证上岗,完善技能水平与薪酬挂钩制度。

5. 教育培训服务业。

围绕满足多层次、多样化社会教育需求,鼓励社会力量兴办高等教育、社区教育、老年教育等,创新发展兴趣培训、特殊教育,完善终身学习体系,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深化“互联网+教育”创新融合应用,鼓励开发数字教育资源,发展在线教育和远程培训,实现线上线下教育融合发展。充分运用区内外高校优势资源,加快培养九大重点产业等领域急需紧缺专业人才,提升教育服务先行区建设能力。整合资源建立健全城乡一体的社区教育县、乡(街道)、村(社区)三级办学网络,为社区群众提供人文艺术、科学技术、幼儿教育、养老保健、生活休闲等兴趣培训。建设乡镇(街道)老年人学习场所,拓展老年教育服务功能。推进特殊教育向学前和高中阶段教育延伸,保障残疾儿童接受康教一体教育。

6. 房地产业。

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顺应新型城镇化发展趋势，以市场为主导，因城施策，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更好满足居民多层次住房需求。鼓励发展房地产规划设计、建材家居、家装等服务，规范发展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地产中介机构、物业服务企业行为，提升行业精细化管理水平。鼓励发展文化旅游地产、健康养老地产等新业态，推进智慧住宅、智能家居和智能社区建设，加快完善宁夏“互联网+智慧房产服务平台”，统一全区业务标准，整合行业信息，提升服务效能。引入专业化的生活设计和物业服务机构，推动高质量全流程改造和智慧化社区建设。鼓励有条件的物业服务企业向养老、托幼、家政、文化、健康、房屋经纪、快递收发等领域延伸，培育“多元化业态服务”新模式。探索建立适应老旧小区物业服务机制，老旧小区物业管理覆盖率达到90%左右。

（三）培育壮大新兴服务业。

围绕提供高附加值、满足高层次和多样化需求，深化细化社会分工，大力发展新兴服务业和高技术服务业，培育服务业新动能，促进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

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推动创建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育成中心、中关村创新创业科技园特色软件基地，支持建设软件开源社区和工业互联网体验中心，打造软件产业创新生态。推进政务、交通、水利等领域软件开发和利用，鼓励本地企业与行业龙头企业开展合作，协同攻关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创新产品。完善信息服务网络，基本建成覆盖城乡的5G网络。建设运营国家（中卫）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扩容升级宁夏西部云基地和智慧银川大数据中心，培育云算力服务、数据流通、数据应用等延伸产业，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打造面向全国的非实时性算力保障基地。

2. 检验检测认证。

围绕新材料、现代装备、电子信息、农副产品等重点产业发展需求，构建涵盖产品质量、环境监测等多个领域，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检验检测认证产业体系。建设一批融合检验检测、分析试验、标准研制、技术研发、培训咨询等功能于

一体的检验检测公共服务平台，鼓励和推动检验检测公共服务平台与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平台、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等共建共用，最大限度实现检测设备、试验场地、检验技术等资源共享。支持筹建国家葡萄酒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宁夏）、国家枸杞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宁夏）。积极引进和培育一批为企业提供分析、测试、检验、计量、标准化等全链条服务的第三方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支持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行业管理机构、企业等建设技术标准研究创新基地。

3. 商务咨询服务。

围绕提升高端商务对特色优势产业发展的服务能力，积极发展资产评估、会计、审计、税务、勘察设计、法律服务、信用中介和工程咨询等专业咨询服务，提升商务咨询服务专业化、规模化、网络化水平。大力发展楼宇经济，重点培育一批金融楼、商务楼、专业服务楼、信息产业楼等总部楼宇。依托阅海湾中央商务区和银川综合保税区，引进国内外大型企业和跨国公司、大型供应链企业、贸易集成商、平台型贸易服务企业等来宁设立区域总部、功能总部，支持银川建设总部经济集聚区、高端商务区。积极发展广告及品牌策划、营销、工程咨询等商务服务业，鼓励具备条件的制造业企业转型开展设备维护、修理和运营一体化服务，发展第三方维护维修服务。

4. 知识产权服务。

以提高知识产权服务和运用水平为核心，不断完善知识产权服务载体，推动知识产权服务高端化、专业化发展。加快市场化信息服务平台和运营机构建设，促进知识产权代理、法律、信息、商用化、咨询、培训等各类服务机构集聚发展。建设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和著作权登记平台，提高政策咨询、专利分析、预警、导航和战略指导能力。发挥知识产权专业机构的服务作用，引导企业增强知识产权创造、挖掘、保护、运用能力，推动设立区域知识产权法院。重视高价值专利挖掘和合理布局，利用专利导航支撑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充分应用人工智能、区块链、数字化等技术提升知识产权服务水平。

5. 服务外包。

发挥现有技术转移中心作用，建立科技创新

发展平台，承接国内外技术转移等服务外包业务，大力发展特色文化创意、数字出版、动漫数字化应用等服务外包。加快服务外包数字化转型，大力发展众包、云外包、平台分包等新模式，探索开展数据存储、数据处理、呼叫中心等服务外包业务。依托中国—阿拉伯国家博览会等重大展会，建设数字化制造、互联网金融等功能性平台，发展信息技术、软件开发等产业离岸服务外包。开展服务外包示范园区（基地）创建工作，支持银川市申建国家服务外包示范城市。

五、重点工程

(一) 数字赋能工程。

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服务业领域深度应用，鼓励传统服务企业运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先进信息技术进行全链条、全方位的塑造与重构。拓展数字技术与生产性服务业融合应用，加快现代物流、商务、供销、金融、科技咨询等领域数字化建设，推进组织形式、商业模式、管理方式创新。推动信息技术赋能生活性服务业，促进全域旅游、健康养老、文体娱乐、商贸流通等数字化、个性化、多样化发展，提升服务消费可及性。以“智能+”融合应用为重点，围绕就业、养老、社保、交通等领域，拓展互动体验、自动驾驶、人工智能等应用场景，构建方便快捷、优质高效的数智化应用体系。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发展智慧政务、智慧社区、智慧环保、智慧交通、智慧旅游等民生服务。

专栏 1 数字赋能工程

数字化转型行动。以企业数字化转型促进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推动规上限上服务企业实施一轮数字化改造。

数字化场景应用行动。重点在特色农业、文化旅游、城市治理、民生服务等领域，推进应用项目持续运维和迭代升级，培育 10 个标杆应用场景、100 个示范应用场景、1000 个城市应用场景。

工业互联网提升行动。推进宁夏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应用，实施工业 3D 打印核心技术开发、工业互联网平台等项目，建成使用 100 个以上企业级、10 个以上行业级互联网平台。

数字贸易提升行动。建设中国—阿拉伯国家博览会云上展厅、云上交易平台、会展业大数据服务中心等数字化服务平台，提升宁夏 e 外贸数字贸易平台功能。建设银川综合保税区跨境电商产业园及其跨境电商监管平台和综合服务平台。

物流数智化行动。建设综合运输信息、物流资源交易、大宗商品交易等专业服务平台，推进人、货、车、场等物流要素数字化改造，推广应用无人驾驶、自动分拣、智能快（邮）件箱等智能设备和技术。

商贸数字化行动。加快城市特色商业街区、商业综合体、夜市等数字化改造，培育智慧商场、智慧超市、智慧餐厅、智慧市场等新零售业态，推进传统批发零售企业线上线下双向融合。

供销数字化行动。打造“数字供销”全国示范区、建设运营供销“两网一平台”，建成 1 个自治区综合服务平台、10 个县（区）运营中心、100 个乡（镇）综合服务站、1000 个村级服务网点，“供销云”交易额突破 150 亿元。

(二) 集聚发展工程。

加快把各类服务业集聚区、集中区、功能区打造成为现代服务业发展新高地、城市服务功能新载体、经济持续增长新动力。推进自治区服务业集聚区特色化、规模化发展，支持各地立足服务业发展基础，积极创建市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争创自治区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推动各类生产要素向集聚区集中。鼓励各类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发展研发设计、信息、物流、商务等现代服务业，增强对先进制造业和现代农业的全产业链支撑作用。整合优化现有服务业集聚区，完善综合服务功能，增强要素集聚能力。充分发挥商品市场在流通中的枢纽节点作用，促进市场细分和划行归市，加快培育建设专业特色突出、产业链供应链协同、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商品交易市场群。

专栏 2 集聚发展工程

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培育行动。依托中心城市、重点县城和开发区，重点在信息服务、科技服务、现代物流、文化旅游、康养产业等领域，新培育建设 10 个—15 个自治区级、30 个左右市级现代服务业功能区和集聚区。

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创建行动。推进自治区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做优产业、做大总量，择优培育5个左右特色鲜明、能级突出、功能集成的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区。

生产性服务业集聚行动。围绕先进制造、现代农业企业共性需求，集群集约发展研发设计、信息、物流、商务等生产性服务业，建设检验检测、技术推广、数据处理、人才培养等公共服务平台。新培育建设5个左右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

集聚区整合提升行动。对业态同质、同一管理运营单位的自治区现代服务业集聚区进行整合，推动功能优化、要素集中。

专业市场优化升级行动。按照农产品、工业消费品和生产资料市场不同特点，结合区域发展实际，加快银川市公铁物流、空港物流、石嘴山市保税物流、中卫市公铁物流、吴忠市商贸物流、固原市冷链物流等物流专业市场建设，培育提升农副产品、大宗商品、家居装饰、建材、汽车、再生资源回收利用集散交易等商品市场。全区年交易额10亿元以上的专业市场达到100家左右。

小城镇服务业集聚行动。特色小城镇重点发展商贸农贸型、特色餐饮型、文化旅游型服务业，培育5个以上特色小城镇服务业集聚区。

（三）融合促进工程。

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鼓励原材料、消费品工业、装备制造等行业大型企业向创意孵化、研发设计、成果转化等前端服务环节延伸，向售后服务、产品回收利用等后端增值服务拓展。鼓励服务业企业向制造领域拓展业务范围，打造柔性化制造、智慧工厂等智能化生产体系，实现服务产品化。加快发展农村服务业，引导农业生产向生产、服务一体化转型，发展乡村旅游、健康养老、科普教育、文化创意、农村电商、冷链物流等业态。推动服务业内部融合发展，促进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与服务业实体经济的相互渗透、深度融合及裂变，实现价值再造。

专栏3 融合促进工程

服务业+制造业融合发展行动。鼓励骨干企业开展咨询设计、制造采购、施工安装、运维管理等一体化总集成总承包服务，提供远程维修、状态预警、故障诊断等在线服务，培育30个以上服务业和制造业融合试点企业。支持有条件的工业遗产和企业发展工业文化旅游，打造10个以上工业旅游体验基地。

服务业+农业融合发展行动。支持休闲农业与农业创客空间、乡村旅游等融合模式创新，探索农产品定制化服务、会展农业等新业态，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园区达到100个，培育30个以上现代农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试点企业，打造10个以上乡村休闲体验基地。

服务业内部融合发展行动。培育“文化+”“物流+”“旅游+”“健康+”“体育+”“金融+”“供销+”等跨界融合新业态新模式。

（四）消费扩容工程。

发挥新消费引领作用，加快培育新供给，提升消费满意度，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持续完善以中心商圈、商业特色街、大型商场、社区（乡村）商业中心为支撑的多层次消费设施体系建设，打造数字化消费生态，推进吃住行游购娱线上线下融合消费双向提速。加快发展城市消费、农村消费、信息消费、品牌消费、服务消费、绿色消费，培育新型消费。发展微应用、微产品、微电影、直播带货、微商等微经济，打造一批网红打卡餐饮、旅游等直播基地。深化放心消费建设，建设一批放心商圈、放心街区、放心商店。加快建设银川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推动建设石嘴山、吴忠、固原、中卫特色消费城市，扩大中高端品牌和服务消费供给。

专栏4 消费扩容工程

城市消费提升行动。以促进便利化消费为核心，提档升级新华街、正源街等6大地级市中心商圈，改造提升怀远夜市、鼓楼尚街等20条以上特色餐饮、文化旅游街区，优化建

设30个以上大型商场、社区商业项目，形成特色鲜明、功能完善、布局合理、产业联动的城市消费商圈。

农村消费扩大行动。拓宽农村居民消费领域、提升消费层次，改造提升30个左右乡镇(村)和移民村农贸市场，推进农用汽车下乡，鼓励大型商贸企业向农村延伸服务网络，构建超市进镇、连锁下乡、配送到村的农村市场体系。

信息消费促进行动。建设公共服务类信息消费示范城市，推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新技术在消费领域应用，发展面向居家护理的智慧健康服务、面向便捷就医的在线医疗服务、面向学习培训的在线教育服务、面向利企便民的“互联网+政务服务”。挖掘“宅经济”发展潜力，鼓励使用绿色智能产品。

品牌消费推动行动。引进一批知名品牌，增强品牌消费聚集效应。举办“早茶文化节”“枸杞饮食文化节”“大武口凉皮节”“滩羊美食文化节”等，培育一批连锁化、大众化餐饮企业。开展“宁夏优品全国行”，支持固原、吴忠、中卫等地建设特色产品外销窗口，拓展宁夏优品国内外大市场。

服务消费提质行动。围绕文化旅游、健康养老、家政等行业增加社会服务有效供给，加快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区建设，持续推进家政服务业规范化、品牌化发展，改善服务体验、提升服务品质和消费满意度。

绿色消费引领行动。实施家电“以旧换新”活动，完善废旧家电回收网络和拆解处理体系，强化资源再生利用，促进家电更新消费。加快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促进新能源汽车消费。

夜间经济升级行动。鼓励商圈、特色街区、旅游景区、文化休闲广场等休闲娱乐设施在双休日和节假日延长夜间营业时间，丰富“夜游、夜娱、夜食、夜购”等消费业态。开展美食节、音乐节、啤酒节、展销展览等丰富多彩的夜经济活动，打造一批餐饮集聚型、百姓生活型、文体消费型夜间经济集聚区。

假日消费拓展行动。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及部门充分利用开放性公共空间，开设节假日步行街、周末大集、休闲文体专区等常态化消费场所，开展特色促消费活动；引导博物馆、文化馆、美术馆等公共设施延长开放时间，鼓励开发“文博奇妙夜”、文艺演出等夜间体验项目，打造夜间消费“文化IP”。

(五) 品牌提升工程。

引导服务业企业走品牌化发展之路，着力打造有特色、有优势的区域品牌、产品品牌、服务品牌，提升“宁夏服务”美誉度。持续开展“宁夏老字号”“宁夏优品”等品牌宣传推广和评选活动，形成一批在全国乃至国际范围内有一定影响力的品牌。扩大商标注册量，培育高知名度商标。建立和完善市场主导、顾客满意、行业自律、政府监督的品牌评价、发布机制。完善品牌信用信息平台，建立企业自我保护、行政保护和司法保护三位一体的品牌保护体系。打击侵犯商标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为。

专栏5 品牌提升工程

区域品牌创建行动。围绕文化旅游、特色餐饮等生活性服务业领域，重点打好黄河文化、星星故乡、酒庄休闲、红色主题等特色文化旅游品牌；加大“宁夏枸杞宴”“吴忠早茶”“固原土豆宴”“黄渠桥羊羔肉”“大武口凉皮宴”等餐饮品牌宣传；持续打造“珍硒石嘴山”“禾美永宁”“大美同心”“原州源味”“云耕彭阳”等区域电商公共品牌。

产品品牌创建行动。持续开展“宁夏老字号”“宁夏优品”认定、宣传和推广，支持“供销壹号”等行业品牌创建，培育30个以上特色浓、信誉高、竞争力强的品牌。支持我区服务企业参与认定驰名商标、申请注册集体商标打造区域品牌、创建“中华老字号”等品牌活动。

服务品牌创建行动。支持各地立足自身特色，打造辨识度高、影响力大、竞争力强的优势服务品牌，持续提升“购在银川”“吃在吴忠”“游在石嘴山(工业旅游)、固原(生态旅游)、中卫(沙漠旅游)”的品牌知名度。培育一批具有区域引领和示范效应的家政服务知名品牌。

（六）标准引领工程。

顺应消费结构升级换代、消费需求多元化发展趋势，围绕文化旅游、信息技术、检验检测、商贸、物流、养老、家政等生活性、生产性服务业领域，制定具有宁夏特色优势的服务业标准，构建政府主导和市场自主制定相结合、协同发展协调配套的现代服务业标准体系，提高服务效率和服务品质。促进标准实施应用，鼓励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标准化应用，推动企业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全面实施。鼓励标准制定专业机构对企业公开的标准开展评估、评价。

专栏6 标准引领工程

生活性服务标准提质行动。以服务民生、保障民生为主旨，完善社区服务、物业服务、健康服务、养老服务、家政服务对生活性服务业重点领域服务标准体系，制修订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团体标准15项以上。

生产性服务标准提升行动。以支撑产业转型升级为目标，建立和完善覆盖现代物流、信息技术、科创服务、金融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重点领域的标准体系，制修订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团体标准15项以上。

试点示范引领行动。开展国家和自治区标准化试点，力争获批3个国家标准化试点，推进30个自治区标准化试点建设，培育行业标杆和服务典范，以点带面，积极推广有益经验、模式，发挥好辐射带动作用。

（七）企业培育工程。

加大服务业企业培育力度，着力发展一批综合实力强、科技含量高、税收贡献大、社会信用好的领航型企业、小巨人型企业、龙头型企业、平台型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加快推进工业企业主辅分离，引导工业企业分离和外包非核心业务，优化资源配置，细化专业分工，面向行业社会提供生产性服务。聚焦批零住餐、文化旅游、交通运输等行业，加快推进企业数字化改造和转型升级，壮大一批龙头企业。围绕科技研发、检验检测、信息服务、节能环保等高技术服务业，加快培育一批特色鲜明、创新力和竞争力强的服务业高新技术企业。聚焦服务业细分市场，扶持

一批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发展企业。支持大中小微型企业分工协作、上下游配套、融通发展。

专栏7 企业培育工程

亿元以上企业培育行动。梯次培育发展一批领航型、小巨人型、龙头型服务业企业，力争新增年营业收入（销售额）过100亿元企业1个、过30亿元企业5个、过1亿元企业100个左右。

平台型企业培育行动。扶持一批平台企业做大做强，建设区域性服务、名优特产品销售类特色化平台，发展专业交易类、大宗产品类专业性平台，鼓励中小企业参与平台经济，突破地域限制，拓展服务半径。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行动。聚焦电子信息、检验检测和认证服务、研发设计、知识产权、节能环保等高新技术领域，孵化一批创新型中小企业，培育一批创新型高成长企业，壮大一批高新技术企业。

主辅分离行动。鼓励具备较全产业链的工业企业将现代物流、研发设计、销售服务、人力资源管理等非核心业务从其主营业务中分离出来，成立服务业企业；鼓励大型建筑业、房地产开发企业将建筑咨询、监理、设计等业务分离出来，成立独立的法人单位。新增主辅分离的服务业企业50个以上。

“个转企”行动。对认定为一般纳税人的个体工商户和产业活动单位，鼓励转化为法人企业。针对“个转企”探索提供会计、统计中介等政府代办服务。新增“个转企”50个左右。

六、保障措施

（一）建立规划实施机制。

建立健全各行业主管部门、各级政府实施规划的工作推进机制。各部门要明确责任、密切配合，做好行业专项规划编制实施和配套措施完善工作，抓好规划落地。各市、县（区）要进一步健全服务业工作机制，凝聚合力、统筹推进，将规划确定的主要指标纳入年度计划指标体系，有力有序推进实施，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落实。

(二) 完善规划政策保障。

加强各类政策的统筹协调，用足用好国家和自治区政策，打好财政、税收、金融、土地、产业、投资、价格、人才等政策组合拳，发挥叠加效应，提升政策精准性、协同性和落地性。统筹服务业各行业专项资金，有效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发展服务业新模式、新业态。根据宏观环境变化和发展实际需要，加强政策研究储备，增强政策调控能力，确保规划有效实施。

(三) 放宽行业准入限制。

严格落实“非禁即入”“竞争中性”，破除服务业行政垄断、行业垄断和地方保护，推动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服务业市场环境。放宽对市场主体投资经营活动的资质、股比、注册资金、从业人员、营业场所、经营范围等要求，引导社会资本进入更多的服务业领域，提高非公有制经济在服务业中的比重。

(四)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进一步取消和调整服务业领域的行政审批项目，合理区分教育、医疗、文化、科技、体育等行业中的营利性和非营利性业务，在公共服务领

域推动由政府单一提供、直接提供的方式，转变为政府与社会化提供相结合的方式。完善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维护各类所有制企业公平竞争环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对新产业新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

(五) 强化统计监测服务。

进一步明确统计部门与行业主管部门职责，完善符合服务业发展和工作需要的新型统计制度，探索建立服务业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等统计制度和指标体系，健全信息发布制度。加强服务业企业（单位）入规上限、重点行业和重点地方服务业统计工作，形成政府统计和行业统计互为补充的服务业统计调查体系。

(六) 加强规划实施监督。

完善规划实施监督机制，着力推进规划实施信息公开制度。建立规划实施的公众参与和民主监督机制，健全政府与企业、社会的信息沟通和交流机制，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商会、学会等社会力量专业化监督作用和新闻媒体舆论监督作用，主动接受全社会监督，形成全社会合力推进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氛围。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 推进“一带一路”和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 建设“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宁政办发〔2021〕54号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自治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宁夏回族自治区推进“一带一路”和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十四五”规划》已经自治区人民政府第98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组织实施。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9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宁夏回族自治区推进“一带一路”和 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十四五”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我区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我区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的关键时期。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和政府扩大开放安排部署，实施开放带动战略，更好融入服务“一带一路”，提升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水平，加快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推动形成全方位全领域开放发展新格局，依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制定本规划。

第一章 以高水平开放促进高质量发展

站在开启宁夏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历史起点，必须全面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扩大开放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定不移扩大对外开放，奋力开拓合作共赢新局面。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我区融入国家发展大局，积极参与共建“一带一路”，着力推进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开放发展取得新的成效。

通道建设取得进展。陆路联通扎实推进，银西高铁建成通车，包银高铁、中兰高铁加快建设，“三环四纵六横”高速公路网基本建成，开通宁夏至中亚、宁夏至蒙古国至俄罗斯国际货运班列，更多“中国造”产品通过宁夏进入中亚、西亚市场。航空枢纽不断夯实，银川河东国际机

场三期扩建和航空港综合交通枢纽建成投用，国内外航线超过100条，航线网络覆盖国内主要城市，辐射东亚、西亚、东南亚地区，跨入千万量级大型机场行列。数字通道加快建设，获批中国（银川）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培育发展数字经济产业园等跨境电商产业集聚区。

经贸平台作用初显。中国—阿拉伯国家博览会办会机制不断完善，办会模式不断创新，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促成一批经贸合作成果，成为共建“一带一路”重要平台。银川综合保税区重点发展食品加工、国际快件、保税服务等产业，石嘴山保税物流中心开展锰矿、钽铌矿、木材、亚麻籽等进口业务，银川公铁物流园海关监管作业场所挂牌运营，宁东能源化工基地、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等园区获批建设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

开放经济取得进步。国际“朋友圈”不断扩大，与144个国家和地区开展贸易往来，建立58对国际友城关系，泰国、马来西亚、越南等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入我区10大贸易伙伴行列。外贸结构持续优化，2020年全区进出口总额123.2亿元，外贸经营主体达到470家，新型材料、生物医药、装备制造、农产品等特色优势产品出口比重达到60%。投资合作不断深化，5年累计实际使用外资13亿美元，外资投向由加工制造领域逐步扩展到现代服务业相关领域。

区域合作扎实推进。加强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交流合作，建设苏银产业园等东西共建园区，闽宁对口协作结出丰硕成果，东西部科技合作成效凸显。密切与周边省区合作共赢，融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与黄河几字弯地区协同合作基础不断夯实。加强与西部省区联动发展，签署合作共建西部陆海新通道框架协议，参与陆海新通道运营平台建

设。5年累计招商引资到位资金8545亿元。

开放环境持续优化。全面落实外商投资法及配套法规，实施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完善外商投资服务体系。复制自贸区改革试点经验186项，达到适宜复制推广总数的82%。丰富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功能，推广应用关税保证保险通关模式，实现货物“先放行后缴税”，通关效率持续提升。建设“宁贸通”外贸综合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通关、退税、结汇、物流、融资等供应链服务。

第二节 机遇挑战

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深度演化，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我区开放发展面临难得的历史机遇，也面临诸多困难挑战。机遇方面：共建“一带一路”成为全球广受欢迎的公共产品，国际影响力持续提升，有利于我区面向中亚、西亚、北非、中东欧、东北亚等地区扩大对外开放，进一步优化开放布局；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加快形成，强大国内市场潜力持续释放，有利于我区进一步融入国内外产业链、供应链，协同推进对内对外开放；国家支持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实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等重大战略，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有利于我区深化与国内重要地区互补合作，重塑内陆开放新优势。挑战方面：世界经济中长期增长动力依然不足，保护主义、单边主义上升，国际经济、科技、文化、安全、政治等格局持续深刻调整，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我国扩大对外开放面临不少风险和挑战。我区作为西部内陆地区，产业基础薄弱、距离中心市场较远、物流成本偏高等制约因素突出，仍存在开放通道体系不健全、开放平台带动作用不明显、开放园区承载能力不强、开放型经济总量偏小、外向型企业规模小实力弱等问题。

面对新机遇新挑战，必须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准确把握开放环境的趋势性变化，奋力开创我区开放发展新局面。

第三节 指导思想

“十四五”时期我区开放发展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和关于扩大开放重要论述精神，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为时代使命，大力弘扬开放精神，切实增强开放意识，在立足新发展阶段中把握开放主动，在贯彻新发展理念中补齐开放短板，在融入新发展格局中厚植开放优势，积极融入服务“一带一路”，深入推进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着力拓展开放通道，着力强化开放平台，着力做实开放园区，着力发展开放型经济，着力推动区域务实性合作，着力优化开放环境，加快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构建全方位全领域开放新格局，推动我区从内陆腹地走向开放前沿，打造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开放新高地，以更高水平开放促进更高质量发展，为继续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提供强大动力。

第四节 基本原则

坚持开放带动和创新驱动相结合。既要主动融入国内国际供应链、产业链、数据链、人才链，增强开放对我区发展的带动作用；也要大力推进体制创新、管理创新、政策创新、技术创新，塑造优良开放环境，增强开放发展内生动力。

坚持对内开放和对外开放相结合。既要立足我区发展阶段性特征，主动对接国家区域重大战略，大力引进先进适用的要素资源；也要树立国际视野，协同推进引进来和走出去，在实践中找准在国内大循环和国内国际双循环的位置。

坚持发挥优势和补齐短板相结合。既要发挥比较优势，不断创新扩大开放的思路 and 办法，实现开放优势有效接续和系统集成；也要补齐开放意识较弱、开放产业不强、开放载体不优等薄弱环节，切实增强开放型经济竞争力。

坚持整体推进和重点突破相结合。既要树立战略思维，加强顶层设计，统筹推进“一带一

路”和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也要坚持从实际出发，聚焦重点、攻坚克难，找准主攻点、选好突破口，以“小切口”博“大格局”。

坚持扩大开放和防范风险相结合。既要推动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对外开放，以更加自信的姿态走向世界；也要统筹发展与安全，加强开放领域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实现开放型经济发展行稳致远。

第五节 发展目标

到2025年，开放带动战略成效明显，开放通道辐射力、开放平台影响力、园区开放发展承载力、开放型经济竞争力、区域务实性合作带动力、开放环境吸引力进一步提升，全面开放新格局基本形成，成为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区域、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开放新高地，开放发展水平迈上新台阶。

融入“一带一路”取得新成效。对外开放通道框架基本形成，区域性国际物流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多式联运体系顺畅衔接，跨境电商产业链和生态圈进一步完善，物流人流信息流高效衔接、便捷流动。葡萄及葡萄酒产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成为中国葡萄酒全方位融入世界的窗口，中阿博览会服务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级国际性平台功能凸显，开放平台和开放园区成为引领开放型经济发展的重要驱动力。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出口贸易额稳步提升。

开放型经济发展迈出新步伐。以九大重点产业为主的开放型产业培育取得积极进展，开放型经济主体数量增长质量提升，形成一批具有较强影响力、竞争力、带动力的特色开放产业集群。国内国际市场开拓效果显著，引进外资和对外投资协调发展。5年累计进出口贸易额760亿元，年均增长7%左右；累计实际使用外资额15亿美元，利用外资结构持续优化。

区域务实合作打开新局面。对接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持续推进，引入东中部地区大项目和配套产业持续增加，与黄河几字弯地区基础设施、特色农业、清洁能源等合作不断深化，与西部陆海新通道沿线省区和重点区域合作不断拓展，形成优势互补、协同联动、互利共赢的区域合作格局。

开放型经济体制实现新突破。市场环境开放透明，政务环境务实高效，法治环境公平公正，市场主体充满活力，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基本形成，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不断完善，对国内外产业、企业、人才等资源要素的吸引能力明显增强。

第二章 增强开放通道辐射力

围绕融入服务共建“一带一路”，全方位打造“陆海空数”对外开放大通道，努力降低交通物流成本，为充分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开拓内陆开放发展新局面创造条件。

第一节 建设陆海开放通道

优化陆海通道网络布局。推进东向开放通道建设，加快推进宁夏至太原、包头、济南等黄河中下游中心城市大通道建设，连接国家重要交通枢纽，稳定运营直达天津港以及青岛港、威海港等东部沿海港口的点对点班列。推进南向开放通道建设，紧密衔接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推动宁夏连接重庆、成都、昆明等西南主要城市的高速公路、高速铁路等骨干交通建设，打通衔接长江经济带、南向出海大通道，深化与西南地区和南亚、东南亚国家经贸合作。推进西向开放通道建设，加快建设宁夏经甘肃联通新疆高速通道，常态化运营宁夏至中亚、西亚国际货运班列，提高面向陇海线以北、京包临哈线以南的出口货物集散能力，扩大小麦、亚麻籽、牛羊肉等农牧产品和铁矿石、锰矿石等矿产资源进口，促进中国—中亚—西亚经济走廊建设。推进北向开放通道建设，推动运行经二连浩特进境的木材班列，积极开拓策克口岸蒙煤进宁通道，助推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加快中卫至兰州、包头至银川高铁建设，推进银川至太原高铁项目，全面融入国家高速铁路网。加强公路开放支撑能力建设，持续提升高速公路通行效率，拓展南、北两个方向陆路开放通道。

大力发展多式联运。推出空铁联运组合产品，促进航线网与高铁网紧密衔接、航站楼与高铁站联动运行。推动铁海联运创新发展，加强与东部沿海港口物流联系。发展公铁联运模式，促进公路货运与其他方式“无缝衔接”。加快综合

货运枢纽建设，鼓励大型物流企业牵头多式联运项目，支持有条件的地区申报国家综合交通枢纽城市。推进铁路专用线进园进厂进企，构建支撑多式联运更高效、运输结构更优化、降本增效更明显的铁路集疏运体系。培育发展网络货运平台，提升运输效率、降低物流成本，构建智慧物流新生态。推进多式联运“一单制”，构建统一开放、公平公正、竞争有序的现代交通体系，营造良好交通运输营商环境。

专栏 1 陆海开放通道重点项目

1. 高速铁路。包头至银川高铁，中卫至兰州高铁，银川至太原高铁。

2. 普速铁路。宝中铁路扩能改造，包兰铁路银川至黄羊湾段扩能改造，太中银铁路中卫至定边扩能改造，定西经固原至庆阳铁路，银川至巴彦浩特铁路，东乌铁路增建二线惠农联络线。

3. 铁路专用线。银川国际公铁物流港铁路专用线，灵武临港产业园铁路专用线，石嘴山煤炭交易中心铁路专用线，固原新材料工业园区铁路专用线，宁夏钢铁集团中卫热电铁路专用线。

4. 高速公路。银昆高速公路太阳山开发区至彭阳段，乌海至玛沁高速公路惠农至石嘴山段，S50 海原至平川（宁甘界）高速公路，S20 吴灵青北环高速公路，S35 石空至恩和高速公路，S50 寨科至海原高速公路寨科至海兴段。

5. 物流项目。银川国际公铁物流园与陕西林业集团木材进口、木材加工园区项目，宁夏平罗滨河物流园项目，富海物流与俄罗斯丝路集团大宗商品集散交易中心合作项目，宁夏数智物流产业园项目，浙江传化集团商贸+工业物流项目，山东兰华集团物流分拨跨境电商项目，亚琦集团商贸物流中心项目，吴忠亚麻籽集散中心项目。

第二节 建设高效空中通道

开辟国际国内航线。稳定运营银川至迪拜、香港等直达航线航班，增开银川至东亚、东南亚

地区国家航线航班，推动新开银川至中亚、东北亚等国家重要城市航线。加密银川至北京、上海、广州空中快线，开通直飞所有省会城市、区域枢纽城市、重要旅游城市以及周边省区主要城市的国内航线，开辟联系国内主要城市的航空中转通道，支持开通航空货运航线，形成包含 8 条快线、10 条准快线、30 条精品航线、N 条其他航线的“8+10+30+N”航线网络。推动成立宁夏航空公司，对接国内大型航空公司，争取战略契合型航空公司在宁设立基地公司 2 家，增强航空自主调配能力。充分利用航权开放政策，争取国家支持银川河东国际机场扩大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开放第三、四、五航权。大力推进宁夏国际邮件互换局（交换站）建设，利用大数据等现代科技手段实现海关监管信息化系统与邮政系统互联互通，大力缩短国际邮件进出境时间，实现国际邮件在宁夏分拨。

加强机场软硬件建设。启动银川河东国际机场四期改扩建项目，完成中卫沙坡头、固原六盘山机场改扩建工程，支持具备条件的县（区）发展通用机场，形成“一干两支多点”的现代机场体系。推进航空货运仓储设施、邮件快件集中监管中心和独立运输通道等附属设施建设。设立航空油料和航空零配件保税仓库。

专栏 2 高效空中通道重点项目

银川河东国际机场四期改扩建，固原六盘山机场二期改扩建，中卫沙坡头机场二期改扩建，红寺堡罗山通用机场，泾源县通用机场，银川航空物流港。

第三节 建设数字贸易通道

加快中国（银川）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建成银川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提升数字化、智能化管理能力和综合服务水平。大力实施“互联网+园区产业”发展模式，建设特色鲜明、功能完备、产业集聚、充满活力的跨境电商产业园，培育发展集研发、运营、客服、设计、培训等功能于一体的产业孵化基地。引进跨境电商龙头企业，培育跨境电商中小企业，扩展跨境电商在全区业务辐射范围，吸引跨境电商货物在

银川集拼集运，完善跨境电商保税进口业务模式，争取获批跨境电商 B2B 出口试点。统筹跨境电商海外仓建设，支持我区企业设立海外仓，推动海外仓向展示销售、拼装加工、维修服务等方向延伸，建设立足周边、辐射“一带一路”、面向全球的海外仓网络体系。探索开通国际航空、国际班列跨境电商物流专线，形成线上线下一体的网上通道。建立跨境电商信用管理机制、风险防控体系、营销服务网络，优化跨境电商创业发展环境。

专栏 3 数字贸易通道重点项目

建设中国（银川）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跨境电商监管平台及综合服务平台，培育发展跨境电商产业园，建设银川综合保税区跨境电商 O2O 体验店，建设跨境电商海外仓，建立跨境电商信息共享、营销服务、智能物流、信用管理、风险防控体系。

第三章 增强开放平台影响力

丰富提升开放平台功能，重点打造区域特色鲜明、政策优势显著、投资贸易便利、内外开放互济的高质量开放平台，增强开放平台对我区开放发展的引领作用。

第一节 建设葡萄及葡萄酒产业 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宁夏葡萄酒很有市场潜力，综合开发酿酒葡萄产业，路子是对的，要坚持走下去”“宁夏要把发展葡萄酒产业同加强黄河滩区治理、加强生态恢复结合起来，提高技术水平，增加文化内涵，加强宣传推介，打造自己的知名品牌，提高附加值和综合效益”“假以时日，经过十年、二十年后，中国葡萄酒当惊世界殊”重要指示精神，加快建设宁夏国家葡萄及葡萄酒产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打造引领宁夏乃至中国葡萄及葡萄酒产业对外开放、融合发展平台载体，成为中国葡萄酒全方位融入世界的窗口、农业特色产业深度开放发展的高地。坚持产业发展与生态治理紧密结合、国际标准与宁夏特色统筹兼顾、引进来与走出去双轮驱动，

把贺兰山东麓建成全国优质酿酒葡萄种植、种苗繁育基地和国家中高端酒庄酒生产基地，推进葡萄酒产品远销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围绕酿酒葡萄及葡萄酒产业，引进国内外先进育种技术、育种材料、关键设备及生产技术、先进生产模式，创建国家葡萄酒全产业链标准化示范区。加大双向开放力度，鼓励国内外知名企业和个人投资建设酒庄，推动优势国际产能合作，打造全链条、全循环、高质量、高效益的现代化葡萄酒产业开放发展示范基地。对标世界主要葡萄酒国家（产区）产品评价分级模式和标准，打造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区域品牌，建设“葡萄酒之都”。加强与世界主要葡萄酒产区交流融合，鼓励酒庄与国内外大型葡萄酒营销企业组建营销联合体，打造“特色酒庄+全球营销”模式，全面激活销售链，打造国际化物流体系和绿色通道。加强与国际国内一流科研院所引智引技合作，提升葡萄酒产业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水平。争取在银川设立中国葡萄酒交易所，开展酒票、期酒等交易，提升产品产销对接、订单交易、品牌产品溢价能力，打造国际现代化葡萄酒交易平台。举办中国宁夏（国际）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推动“葡萄酒+文旅”产业融合发展，加大中国葡萄酒品牌宣传，提升中国葡萄酒话语权。搭建国际合作新平台，立足中国风土及产业实际，融合传统酒文化，与法国高校开展葡萄酒领域合作办学，培养具有专业水平和国际视野的本土葡萄酒人才，建设国际葡萄酒交流中心及博览馆，打造世界葡萄酒产业发展和文化要素聚集地。

第二节 办好中阿博览会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办好中阿博览会”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办会理念，强化中阿博览会经贸功能，更加广泛对接国内外经贸资源，提升中阿博览会在共建“一带一路”中的重要平台作用。创新中阿博览会办会模式，完善“中阿共办、部区联办、民间协办”实施机制，设立主宾国、主题省，探索组建中阿博览会运营企业主体，围绕清洁能源、新型材料、数字经济、现代农业、绿色食品、生态旅游、医疗康养等重点领域，办好各项会议论坛和展览展示活动，提升市场化、专业化、国际化、品牌化、信

息化水平。推进中阿博览会数字化转型，创新“实体展+线上展”模式，实现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支持休会期间“走出去”“引进来”举办展会。建立健全中阿博览会重点项目收集储备机制和签约项目跟踪落实推进机制，吸引更多优质项目签约落地实施，力争签约项目落地率和资金到位率稳步提高。

依托中阿博览会综合平台功能，做好“会展+”投资、科技、推介、电商、旅游、消费等产业衔接，实现全链条、全领域、全维度平台共建、产业共融、资源共享、发展共进。大力推广中阿博览会品牌活动，积极承接中阿合作论坛项下分论坛活动，鼓励各级政府、协会、企业联动培育或引进中阿博览会品牌项目，带动会展业全链条发展，打造西部会展新高地。完善会展配套基础设施，在银川规划新建一座设施齐全、功能合理、运营高效的大型会展场馆，其他地级市各新建或改造提升一座多功能会展场馆。

第三节 建设新发展阶段东西部协作示范样板

闽宁协作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倡导、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重大战略和创新实践，是东西部协作的生动典范。新发展阶段闽宁协作由政府主导向发挥市场主体作用转变、由单向援助向双向互动转变、由扶贫协作向全面合作转变，推动闽宁协作建设成为成为东西部协作示范样板。加强产业合作，拓展“福建企业+宁夏资源”“福建市场+宁夏产品”“宁夏市场+福建产品”“宁夏企业+福建资源”等模式，加快产业链、供应链、服务链深度协作，加强大数据、物联网、信息化建设等领域合作，承接福建适宜产业和项目向我区梯度转移。加强资源互补，促进我区土地、劳动力、旅游等资源与福建生态、科技、人才、数字经济等优势结合，打通要素双向流通渠道，推动形成闽宁经济小循环，建立葡萄酒、牛羊肉、小杂粮、冷凉蔬菜等名优特产品长期稳定供销关系。高质量建设闽宁产业园，完善产业园区综合配套，合作领域由现代农业向电子信息、精细化工、优质食品、纺织鞋服等福建优势产业拓展，延伸产业链条，实现融合共赢。发挥福建自贸区、厦洽会与中阿博览会、宁夏国家葡萄及葡萄酒产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等平台作用，搭

建西部内陆省区“借船出海”东部沿海省区“借道搭车”、沟通衔接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桥梁，推动闽宁企业共同开拓国内国际市场。

专栏 4 开放平台重点项目

设立中国葡萄酒交易所，建设国家级葡萄酒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国际葡萄酒交流中心及博览馆、葡萄酒品牌总部基地工程、贺兰山东麓葡萄产业观光小火车项目，开展葡萄酒领域国际合作办学；建设中阿博览会云上展厅、云上交易平台、会展业大数据服务中心等数字化服务平台，在银川规划新建一座室内展览面积 20 万平方米的大型会展场馆，在石嘴山市、吴忠市、固原市、中卫市各新建或改造一座 2 至 3 万平方米的多功能会展场馆；闽宁共建数字产业园，联合建设“闽宁云”，建设闽宁产业园、融侨丰霖（宁夏）肉牛生态产业园、闽宁镇“葡萄酒长廊”特色街区。

第四章 增强园区开放发展承载力

依托国家级开发区和重点园区，以吸引外资为主、以发展现代制造业为主、以优化出口结构为主推动开放发展，建设成为吸引外资主阵地、聚集九大重点产业新高地。

第一节 促进综合保税区高质量发展

推进银川综合保税区与银川国际航空港在空间布局、功能定位、产业规划、交通设施、运营保障等方面融合发展，培育跨境电商、临空加工、航空物流等产业，发展保税研发、保税检测、融资租赁、保税展示交易等新业态，打造区域特色鲜明的临空产业集聚区和我区开放发展重要窗口。按照“近期突出特色，远期丰富业态”目标路径，规划建设跨境电商产业区、航空物流区、保税服务区、加工贸易区、口岸经济区、临空产业区，积极引进跨境电商、冷链物流、生产服务、绿色食品加工等相关企业，做实做强保税产业发展基础，进一步丰富综合保税区功能，在全国综合保税区发展绩效评估中成绩稳中有升。建设现代物流仓储基地及集散中转基地，建成银

川综合保税区国际邮件、国际快件、跨境电商海关综合监管中心，推动国际卡车货运班列常态化运营，吸引全国货源在银川集聚。创新银川综合保税区运营管理模式，建立财权事权相统一的管理运营体制，鼓励吸纳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建设，推动综合保税区投入机制、经营方式、交易模式等市场化改革。

第二节 建设国际公铁物流港

依托银川公铁物流园建设银川国际公铁物流港，推进公铁联运、铁海联运模式，稳定运行国际货运班列，发展“互联网+”西部快线，建设成为集公路运输、铁路运输和公铁联运为一体的区域性国际物流枢纽。完善银川公铁物流园基础设施，建设铁路专用线和铁路开放场站，推动海关监管区常态化运营，开展进出口货物报关业务，加强与天津、青岛等沿海港口和霍尔果斯、二连浩特等边境口岸联运合作，拓宽口岸服务功能、提升口岸服务能级，积极推动银川铁路口岸临时开放。按照“畅通道、活贸易、兴产业”的思路，东向运营银川至天津港至欧洲海运箱直达专列，西向运营宁夏至中亚国际货运班列，南向融入西部陆海新通道运营至成都专列，北向开拓至蒙古国物流通道，促进贸易、物流相关市场主体聚集，推动公铁物流港与产业园区融合发展，提升园区开放服务能力。

第三节 做实做强保税物流中心

优化提升惠农口岸和石嘴山保税物流中心服务功能，大力发展物流、仓储、金融、租赁等生产性服务业，培育货物集散、保税加工等口岸经济，打造陆港现代物流集聚区。建成服务西北地区进出口贸易公共服务平台及进口货物集散中心、出口货物分拨中心、保税商品现货和期货交割交易中心、保税商品融资监管中心，推动设立石嘴山综合保税区。

依托铁路枢纽节点优势，支持中卫建设海关监管场所，强化多式联运、中转集散、分拨配送、保税仓储功能，拓展粮食、亚麻籽、木材等进口和蛋氨酸、枸杞等出口业务，开展线上线下进口商品展示展销，以保税特色旅游、保税商品购物等为特色建设中卫迎水桥保税物流中心，打

造区域性大宗商品集散交易基地。

第四节 加快重点园区开放发展

复制全国先进经开区开放创新试点经验，增强重点园区产业、投资、贸易融合发展能力，发挥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示范作用。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加快构建以煤制油、煤基烯烃、氢能、化工新材料、电子材料及专用化学品、精细化工、高端装备制造、节能环保产业为重点的现代产业体系，推动产业向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融合化方向发展，支持外商投资企业发展，引进关键核心技术装备，扩大产品出口渠道和规模，不断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力发展高端装备制造、新型材料、大健康产业及“互联网+”现代服务业，稳步推进制造业对外开放，落地实施一批制造业重大外资项目，鼓励本地优质企业参与全球产业链和供应链，助力头部企业提升国际化投资运营能力。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力发展化工新材料、现代物流产业，积极引进产业链完善、产品附加值高、科技环保水平高的外商投资企业，发挥“口岸+保税”独特优势，增强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功能作用，推进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互补共生、协同发展。

第五节 争取设立自由贸易试验区

依托银川综合保税区、银川公铁物流园、石嘴山保税物流中心开放园区，布局建设粮食、肉类、冰鲜、水果、原木、药品等专业海关监管场所，推动建立跨部门跨区域大通关协作机制，强化与新疆阿拉山口、霍尔果斯等西部边境口岸，内蒙古乌力吉、策克、二连浩特等北部边境口岸，天津港、黄骅港、青岛港、上海港等东部沿海港口大通关合作。大力发展物流、仓储、金融、租赁等生产性服务业，推动发展多层次、立体式通道经济，主动承接自贸试验区政策辐射，推广复制海关、检验、检疫、审批、税务、金融、监管、商事等领域试点经验，有效衔接国际通行规则，积极争取国家支持，申报设立中国（宁夏）自由贸易试验区，打造新时代内陆地区高水平开放试验田。

专栏 5 开放园区重点项目

建设银川综合保税区智慧园区、进口商品展示交易中心等项目；建设银川国际公铁物流港保税仓储、检疫检验设施和多式联运智慧物流平台等，推动银川公铁物流园“中欧公铁快线”项目；完善银川综合保税区、银川航空口岸、石嘴山保税物流中心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设施，组建设立中卫迎水桥保税物流中心；建设石嘴山、中卫大宗进口商品集散分拨中心；建设宁东能源化工基地、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

第五章 增强开放型经济竞争力

立足要素资源优势，推动九大重点产业开放发展，加快培育开放型经济主体，协同推进高质量引进来和高水平走出去，不断增强内陆开放型经济竞争力。

第一节 发展开放型特色产业

推动枸杞、葡萄酒、奶产业、肉牛和滩羊、电子信息、新型材料、绿色食品、清洁能源、文化旅游九大重点产业开放发展，进一步拉长产业链条，提高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打造开放型产业集群。办好枸杞产业博览会，提升中宁国际枸杞交易中心功能，拓展国内国际高端市场，设立线上线下官方旗舰店 20 家以上。积极引进中国奶业 20 强来宁投资建厂，建设世界一流乳制品加工园区。举办银川（国际）智慧城市博览会等交流活动，支持龙头骨干企业与区外技术先进企业开展电子信息产业链合作。培育引进优质清洁能源整车项目，发展储能及新能源汽车产业。以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为抓手，创新开发文化旅游产品业态，打造在全国有影响力、世界有知名度的宁夏黄河文化旅游带。深化国际产能合作，引导有实力、有意愿的企业面向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在制造业、农牧业、能源资源等重点领域开展对外投资。推动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积极参与共建“一带一路”科技创新行动计划，开展清洁能源、绿色食品、葡萄酒等领域国际科技合

作与交流。深化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农业合作，开展畜牧养殖、设施农业、农产品深加工等技术试验示范，加大国外优良种质资源等引进力度，建设中外合作现代农业创新示范园。

第二节 培育开放型经济主体

鼓励我区优势企业与国内外领军企业加强合作，引导国内外知名企业以参股、并购等方式参与本地企业优化重组，推动企业国际化发展，培养一批辐射带动性强的开放型龙头骨干企业。鼓励贸易主体差异化发展，支持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国际化道路，大力培育发展中小型外经贸企业，鼓励发展跨境电商、服务外包、保税加工等外贸新业态企业。鼓励企业组建进出口联盟，挖掘企业进出口潜力，积极融入国际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共同开拓国际市场、利用全球资源，增强开放型企业整体竞争力。支持我区工程承包和外派劳务企业发展，面向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拓展业务。强化自治区、市、县（区）三级联动招商，聚焦重点地区和目标企业，突出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乡情招商、蹲点招商、委托招商，创新委托、代理、联营等合作方式，把企业作为招商引资主体，切实提升招商引资项目质量和实施效果，变“零星投资”为“集聚投资”。实施重点领域全国知名企业宁夏行活动，持续开展招商引资项目“金融+”服务活动，为投资项目落地和企业发展提供优质服务。

第三节 促进外资扩规提质

实施外资扩规提质行动，支持外资企业投资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现代农业。创新引资方式，开展线上线下外商投资促进活动，持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围绕高端乳制品、葡萄酒等特色农业和装备制造、新型材料、电子信息等先进制造业，重点面向发达国家、东南亚以及港澳台、东部沿海地区开展专题招商，引进一批具有核心技术、成长性好、发展潜力大的外资项目。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境外上市和返程投资。以文化、医疗等领域为重点有序推进市场准入，鼓励外资来宁投资设立银行保险机构和供应链金融公司，支持外资企业依法依规参与我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与外资企业、国内外商协会交流沟通，

完善支持外资企业服务体系，建立外商投资企业反映问题台账，协调解决外商投资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

第四节 推动外贸强基提档

依托我区特色优势产业，加快发展特色化、品牌化、高端化贸易产品和新型业态，推进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贸易促进平台、国际营销体系等“三项建设”，塑造对外贸易竞争新优势。推动建设宁夏产品境外展示展销中心，培育枸杞、葡萄酒、绿色食品、生物医药、新型材料、先进装备制造等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宁夏出口品牌，联动打造集市场开拓、贸易对接、双向投资促进等功能于一体的境外贸易促进中心。抢抓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签署等重大机遇，坚持巩固传统市场和开拓新兴市场相结合，深化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经贸合作，做大进出口贸易规模。引导外贸“优进优出”，提高贸易产品附加值，扩大先进装备、新能源、新型材料、精细化工、生物医药和特色农产品等出口规模，增加先进技术、重要设备、关键零部件、能源资源产品和优质消费品等进口，建设区域性进口商品销售中心。做强一般贸易，做大加工贸易，培育新型贸易方式，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鼓励有实力的企业开展境外经贸投资合作，促进投资与贸易联动发展。加大出口信用保险对外贸企业保障力度，培育一批高质量外贸综合服务企业，提升外贸综合服务水平。

专栏 6 开放经济重点项目

支持“宁贸通”等外贸综合服务平台发展，升级改造中国（宁夏）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中外合作现代农业创新示范园，建设宁夏产品境外展示展销中心，建设区域性进口商品销售中心；晓星氨纶（宁夏）有限公司氨纶及原料配套项目，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精细化工项目，宁夏中星显示材料有限公司新型液晶材料及配套项目，巴斯夫杉杉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舍弗勒（宁夏）有限公司轴承生产线扩建项目，亚马逊云计算中卫合作项目三期。

第六章 增强区域务实性合作带动力

坚持对内开放与对外开放有机统一，发挥各地开放特色优势，不断拓展区域合作领域、丰富合作形式、创新合作机制，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促进各领域友好交流和互利合作，构建区域间协同联动、互利共赢的发展格局。

第一节 发挥各地开放特色优势

根据各地区位交通、资源环境、经济发展等特色，推动五个地级市形成优势互补、错位竞争、联动发展开放新格局。银川市大力培育发展枢纽经济，加快城市国际化建设进程，促进要素资源高效集聚和合理流动，打造内陆区域性国际物流枢纽和联运配送中心，增强首府城市开放引领作用。石嘴山市积极发展铁海联运，持续推动东向北向开放通道建设，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加强与蒙西、陕北等毗邻地区设施连通，对接中蒙俄经济走廊，打造陆海联运区域物流枢纽和大宗商品集散交易基地，增强服务功能和辐射带动力。吴忠市依托黄河生态和高铁过境优势，加强沿黄流域协同合作，加快优质特色农产品开发和商贸旅游产业发展，打造黄河生态旅游廊道、鲜活农产品物流集散基地和高铁经济集聚区，促进产城一体化协同发展。固原市大力提升冷冻蔬菜、肉牛等特色优质产品市场竞争力，加强与西安、兰州等中欧班列交通枢纽对接，打造西北地区生态产品工厂、粤港澳绿色蔬菜基地和商贸物流基地，更好融入国内国际产业链。中卫市发挥铁路枢纽和大数据节点优势，积极发展保税物流和数字经济，连接西部陆海新通道，打造南向向西向区域性综合运输枢纽和西部有重要影响力的电子信息产业高地，提升数字贸易服务能力。

第二节 加强与东中部产业链互补合作

大幅提升产业合作水平。以数字经济、清洁能源、新型材料、绿色食品等领域为重点，加强与京津冀、长三角、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中原城市群等务实合作，融入东中部发达地区为引领的新型产业链，发挥宁夏银川—石嘴山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带动作用。发挥我区获批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国家枢纽节点优势，以“东

数西算”工程为抓手，积极承接全国范围后台加工、离线分析、存储备份等非实时算力需求，打造面向全国的非实时算力保障基地。加强与港澳台经贸往来，以“研发+制造”“专业服务+制造”模式为重点，与港澳地区在葡萄酒等特色产业、金融资本运作等方面开展合作，推动我区企业赴港上市，提升宁港合作水平。推动东中部先进技术、资本、营销团队与我区特色产业融合发展，加大与东中部省份共同举办展览会、企业家座谈会等活动力度，促进我区产业向品牌营造、市场推广等高附加值环节延伸。鼓励我区外贸企业与国内大型商贸流通企业对接，多渠道搭建内销平台。加强与东中部省市在产品标准互认、知识产权保护等领域合作。

构建新型区域合作平台。运用跨区域共建园区、托管园区和“飞地”经济等新模式，推动与发达省区开发区、高新区和500强龙头企业合作共建“飞地产业园”，探索通过特许经营、政府购买服务、委托第三方运营等方式，提高园区专业化运行水平。依托银川中关村创新创业科技园，加强与首都科技领域合作，发挥首都带首府示范作用，进一步深化京银合作，切实推进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打造低成本数字经济园区。发挥好苏银产业园作为苏州工业园区在西部地区合作开发的首家工业园区独特优势，对接苏州工业园区乃至长三角地区有转移需求的企业，围绕医疗健康、电子信息、先进制造等领域，打造高新产业引领、特色服务协同的西部新经济发展示范高地和创新创富创业基地。立足西电东送等领域合作基础，深化与江苏、浙江、上海、山东、湖南等省市合作，新建一批专业性产业园区。借鉴哈尔滨新区深哈产业园模式，复制深圳、上海等地区高水平开放平台相关政策，选择有条件的“飞地”园区，吸引集聚大企业大项目和上下游配套产业，打造开放合作新引擎。借鉴乌镇等地区经验，运用互联网技术，支持建设虚拟产业园，营造促进跨区域合作的虚拟创新环境，促进东中部企业非转移式入驻。

完善多层次合作机制。自治区建立与已签订区域合作框架协议省区部门间会商机制，研究推进区域经济合作重要政策、重点事项和主要工作，加强对区域重大合作事项的决策、推动和协

调交流。组织召开区域经济合作会议，做好合作事项的跟踪、协调、服务和信息互通工作。按照市场驱动、政府引导原则，培育多层次区域合作主体，引导区内外企业、科研机构、非政府组织通过信息共享、项目对接、人才交流等方式建立形式多样的非官方区域间合作机制。

第三节 加强黄河流域省区协同合作

推动建立黄河流域重大事项协调机制。推动宁夏沿黄城市群、呼包鄂榆城市群、山西中部城市群等协调联动发展，构建政府协同合作、企业深度参与、社会组织发挥作用的跨区域合作新机制，协同推进跨区域交通、水利、环保基础设施建设。针对黄河流域水环境治理重大问题，推动建立流域统一监测、统一管理治理机制和全流域生态保护补偿机制，与其他省区共同建设黄河国家公园。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提升银川开放能级，带动石嘴山、吴忠、固原、中卫协同开放，形成开放聚合效应。

深化黄河几字弯地区产业协作。推动建立河套地区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区域间协调机制，针对现代农业发展共同制定方案，推动河套地区农业生态保护联防联控，探索设立河套地区特色农业合作发展基金。充分发挥我区农业技术、品牌等方面优势，引领河套地区特色农业合作发展，探索建立跨区域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共同打造行业标准和产品品牌。充分把握碳达峰、碳中和对现代煤化工产业转型升级带来的机遇，支持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向高性能纤维、功能助剂、电子材料和专用化学品、食品添加剂、生物医药等领域研发制造延伸，加强黄河流域能源地区协同发展，与陕西榆林、内蒙古鄂尔多斯共建黄河几字弯清洁能源基地；支持石嘴山市加强燃料乙醇生产设备生产研发，重点发展燃料乙醇技术推广和产业链延伸，培育发展航空煤油、生物塑料等高附加值产品，打造国家级工业尾气生物发酵应用试点。提升西北矿产品交易中心功能，打造黄河几字弯地区矿产品贸易融资中心。深化与其他黄河流域省区在数字经济、黄河文化旅游等领域合作，办好大西北旅游峰会等优质文旅合作平台，共同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黄河文化品牌。

第四节 加强西部陆海新通道省际合作

深化通道战略合作。落实西部省（区、市）合作共建西部陆海新通道框架协议，推进与西部陆海新通道主通道和核心区域紧密连接，形成政策协同效应。支持陆海新通道宁夏运营平台建设，融入南向通道物流发展，提高通道沿线贸易便利化水平和市场竞争力。推动我区与贵州、广西等西部信息产业发展高地对接，共同完善数字基础设施，搭建数字经济合作平台，促进我区与东盟数字经济合作。推动我区与重庆、广西、四川等沿线省（区、市）共建产业合作园区。

加快通道经济发展。发挥通道对沿线经济的带动作用，深化与兰州—西宁城市群、关中平原城市群、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广西北部湾经济区等产业对接和贸易合作，促进要素资源高效集聚和合理流动，大力发展通道经济和枢纽经济，共同打造南向陆海经济联动走廊。推动我区与东南亚、南亚市场对接，开通运营南向陆海联运国际货运班列。支持银川扩大与重庆、成都等沿线核心城市经贸往来，加快培育枢纽经济，打造西北地区南向扩大开放、共建“一带一路”重要枢纽。

第五节 加强各领域友好交流和互利合作

在国家总体外交大局中加强对外交往，以经贸为重点扩大和深化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务实合作，推动国际友城高质量发展，不断拉紧与国外友好组织、友好城市、友好人士关系，促进经贸、教育、医疗、旅游、体育等领域广泛合作，办好和参加各类国际培训、赛事、旅游、论坛等交流活动，主动宣传宁夏，使“宁夏故事”成为“中国故事”的重要组成部分。

专栏 7 区域合作重点项目

宁夏至华中特高压直流输电及配套新能源项目，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宁夏）有限公司宁夏生产基地，苏银工业坊，嘉盛德年产5000吨半导体芯片封装及5G覆铜板高分子聚合物新材料项目，北京易华录城市数据湖项目，宁夏泰和高性能对位芳纶项目，宁夏泰普

龙先进制造技术有限公司芳纶深加工项目，宁夏百川新材料公司锂电池材料项目，大地（宁夏）数字农业产业园项目，浙能宁夏中卫香山120MW风电项目，宁夏京能太阳山180MWp光伏复合项目，宁夏滨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6万吨/年工业尾气生物发酵法制乙醇项目。

第七章 增强开放环境吸引力

对标自贸试验区和海南自由贸易港，稳步拓展制度型开放，推动投资和贸易自由化便利化，推动营商环境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为开放发展创造更高水平的体制机制环境。

第一节 推动投资自由化便利化

严格执行外商投资法及配套法规，实施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确保外商投资促进、保护和管理各项制度有效落实。保护外商投资合法权益，确保符合条件的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企业同等享受科技创新、知识产权保护、业务牌照和资质申请等有关扶持政策。健全外商投资服务体系，完善外商投资企业“绿色通道”，为外商投资企业提供全方位、多角度、便利化服务。实施《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办法》等规定，完善数据接口，优化工作流程，切实减轻外资企业负担。

第二节 推动贸易自由化便利化

高水平应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推动数据协同、简化和标准化，实现物流和监管等信息全流程采集，进出口环节监管证件及检验检疫证书等原则上全部通过“单一窗口”一口受理、一窗通办。探索国际贸易“单一窗口”云服务模式，提供电子单证数据交换服务，实现监管查验和口岸物流单证一次性统一提交、多方共享、同步交互使用。全面推行进口“两步申报”通关模式，压缩申报办理时间，优化物流作业环节，外贸货物抵离口岸时同步开展报关、场内转运、货物提离等，提升进出口整体通关效率。全面推进贸易监管制度创新，完善海关信用管理制度体系，推进智慧监管，推广旅检“无感通关”等通关模式，开展入境货物在途监管试点。

第三节 推动营商环境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

积极衔接国际通行规则，推动开放领域制度集成创新。持续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清理多部门、多层级重复审批事项，修订规范地方行政许可事项清单。有序推进“证照分离”全覆盖，大力推行“照后减证”。建设优良信用环境，健全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事中事后监管体系，完善信用信息征集、存储、交换与共享机制，全面归集涉企信息，全面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构建政府负责、行业自律、社会监督、公众参与的综合监管体系。依据中国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构建具有宁夏特色的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在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前提下，探索引进国际商事仲裁机构、国际商事调解机构等多元纠纷解决机构，建设国际化商事法律环境，加快建设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持续开展不正当竞争行为治理。加强商事法律培训，指导企业做好国际化合规经营体系建设。

第八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健全规划实施保障机制，更好履行政府职责，最大程度激发各类主体的活力和创造力，凝聚全区推进“一带一路”和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的强大合力。

第一节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共建“一带一路”重要论述，强化使命担当，坚定不移把党的领导贯穿到规划实施的各领域和全过程，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坚持底线思维，完善党委研究“一带一路”和内陆开放部署、分析开放发展形势、制定重大开放政策工作机制，统筹发展与安全，织牢织密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风险防控组织体系，切实加强开放领域风险防控能力建设。提高我区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适应新时代新要求抓开放水平和专业化能力，引导广大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最大限度激发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第二节 增强规划引领作用

树牢规划意识，健全规划体系，充分发挥规

划的引领、指导、管控作用。紧紧围绕本规划中的重大任务，健全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确保相关工作同步推进、相关产业融合发展、重大项目合力实施。在规划引领下，着力抓好开放项目建设，对开放项目实行领导责任制，加强项目的筛选、策划、论证，对重大建设项目实行“一抓到底”工作机制和“一事一议”保障机制。通过多种媒体渠道进行政策宣传，引导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自觉参与开放发展规划实施，形成全社会共同推进开放发展规划实施的合力。

第三节 创新开放发展途径

牢固树立开放理念，坚定扩大开放信心，担负扩大开放责任，走好扩大开放步伐，努力探索创新开放发展新途径。深入研究国家相关政策，积极争取国家加大对我区一般性转移支付力度，增加对我区开放通道、开放平台、开放园区等领域基础设施建设的专项转移支付。引导地方各级财政加大对开放发展的投入，对“一带一路”和内陆开放重点项目给予支持。按照市场化运作方式，拓宽融资渠道，强化与政策性金融机构、商业银行合作，加大对开放平台、开放园区、开放产业、开放主体支持力度，增强“金融+”服务开放发展能力。

第四节 统筹推进组织实施

自治区推进“一带一路”暨宁夏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领导小组要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加大推进“一带一路”和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力度。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压实任务单位责任，完善考核评估制度，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任务推进中的实际问题，进行常态化督促落实。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和各有关部门要主动领任务、全力抓落实，对照规划目标和任务，研究制定和细化措施，推进重点项目实施。各市、县（区）要从大局出发，发挥优势，找准定位，错位发展，把本规划与地方实际结合起来，抓好开放园区建设和开放主体培育，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健全规划实施评估机制，引入第三方评估，适时开展规划中期评估。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消防事业发展 “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宁政办发〔2021〕55号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自治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宁夏回族自治区消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已经自治区人民政府第98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组织实施。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9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宁夏回族自治区消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年，也是全区推动绿色转型发展、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关键阶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宁政发〔2021〕1号），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办法》等法律法规制定本规划。

第一章 科学研判 理清消防事业发展新前景

一、取得的进展

“十三五”期间，全区各级党委和政府，各部门和单位坚持安全发展理念，牢固树立消防安全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强化消防安全责任落实，全区消防事业取得了长足发展，社会消防安

全环境明显改善。与“十二五”相比，火灾起数上升10.65%，死亡人数下降15.15%，直接财产损失上升108.16%，未发生重特大火灾事故，总体消防安全形势进一步向好。

（一）各级消防安全责任进一步落实。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审议修正了《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办法》，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深化消防执法改革的实施意见》，自治区人民政府颁布实施了《宁夏回族自治区个体经营场所消防安全管理办法》，制定了《宁夏回族自治区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细则》《宁夏回族自治区消防工作考核细则》等地方性消防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组织制（修）订了《建（构）筑物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技术规范》等9项地方消防技术标准。各市将消防工作纳入本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了政府挂牌督办、火灾隐患举报等长效管理措施。自治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厅局消防工作联席会议、评价考核等工作机制规范运行。各单位认真

贯彻消防法律法规，积极落实主体责任，单位自我管理、自我检查、自我整改的能力明显提升。

(二) 消防安全专项治理进一步深化。“十三五”期间，自治区政府、各行业部门先后组织开展了人员密集场所、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电气火灾综合治理等消防安全专项行动50余次。自治区、市、县(区)三级人民政府共挂牌督办整改重大火灾隐患459家、区域性火灾隐患73处，已整改销案重大火灾隐患456家、区域性火灾隐患73处，对12个化工集中园区、143家重大危险源企业开展专项督导检查和安全风险等级评估工作，督促整改消防安全隐患，有效净化了消防安全环境。

(三) 城乡公共消防基础进一步夯实。全区5个地级市、2个县级市、14个县城和103个建制镇全部完成了消防规划或消防专篇编制并批转实施；共新建、改建22座消防站，消防站总数达到70座(含合建的5个战勤保障消防站)；新增市政消火栓3112个，总数达10940个。督促全区符合建队要求的37家企业全部建成企业专职消防队并投入执勤；依托乡镇政府、公安派出所建立99支乡镇消防队，征召政府专职消防队员1020名，消防文员400名；购置各类消防车辆218辆，各类器材装备14.4万件(套)。

(四) 消防宣传教育成果进一步丰硕。大力推进消防宣传“五进”活动，在自治区、市两级媒体，累计开办消防专栏85个，开展消防宣传活动3.2万余场(次)；举办消防安全培训班9000余期，培训各类人群400万余人(次)；成立消防志愿服务小分队200余支，发展注册消防志愿者2817人，利用55个消防官方微博、微信等新媒体账号，发布消防资讯30万余条；利用7000余块电子屏播放消防公益广告、安全提示信息5000万余条；将消防安全知识纳入宁夏安全教育平台，编印消防教材，全区近100万名中小學生使用；全区高中、大中专院校入学新生“消防进军训”活动开展率达100%。全区共组织初(中)级消防设施操作员消防职业技能鉴定10321人，鉴定合格人数6214人。

(五) 灭火应急救援能力进一步增强。各级消防救援队伍立足全区灾害事故救援特点，积极探索大型化工企业事故处置和灭火救援模块化出动力量编成，研究制定了《化工救援作战编成暂

行办法》等标准制度，全区5个地级市分别组建化工救援编队和轻(重)型化工作战单元，形成化工火灾“一键式调派”和“模块化出动”。挂牌成立应急救援机动支队，组建水域救援、重型工程机械、山岳救援等8个专业救援大队，优化7个地震搜救队、7支高层建筑专业队，建成并投入使用5个战勤保障大队。建立健全消防员职业技能鉴定评估机制，全区灭火救援专业消防员职业技能鉴定通过率达到95.7%，通信员、驾驶员职业技能鉴定通过率分别达到96.8%和97.2%。完成了电子政务外网接入和业务系统迁移、指挥调度网和各级指挥中心建设改造等信息化重点项目建设。全面推广应用消防综合业务平台、灭火救援指挥系统等系统，消防信息化应用覆盖全部业务领域。“十三五”期间，全区消防救援队伍共接警出动4.27万次，出动警力57.58万人次，参与扑救火灾2.03万次，处置其它各类灾害事故2.24万次，抢救人员7417人，疏散人员5万人，抢救财产价值20.33亿元。

(六) 消防救援力量建设进一步推进。针对综合救援需要补充配备专业装备，组织开展全员岗位练兵，全面加强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在各类灾害事故处置中，充分发挥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当先锋、打头阵、挑重担的主力军作用，实现我区应急救援力量体系重塑重构。地方政府和企业专职消防、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救援队伍，有效发挥协同力量作用，担负区域性灭火救援和安全生产事故、自然灾害等专业救援职责。交通、铁路、能源、通信管理、卫生健康等行业部门积极建立了水上、航空、电力、通信、医疗防疫等应急救援队伍，主动担负行业领域的事故灾害应急抢险救援任务。

(七) 消防经费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十三五”期间，全区各级消防救援队伍抢抓改革机遇，多措并举，经费保障能力稳步提升，重点保障了各级消防业务费、消防装备、消防队站基础设施、政府专职消防员、消防信息化和公共消防基础设施等方面的建设和发展。自2016年以来全区各级累计落实地方消防经费19.09亿元，较“十二五”期间增幅超过60%。自治区制定2016—2018年、2019—2021年两个装备三年规划以

及宁东地区装备建设三年规划（2020—2022年），强力推进全区灭火救援装备和宁东地区消防装备建设，实现了宁夏消防装备建设经费翻番的历史性突破，为全区消防救援队伍转型升级，充分发挥应急救援主力军、国家队作用，提供了强有力的经费支撑。

二、面临的挑战

“十四五”时期，全区消防事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突出，随着经济社会高速发展、地方产业转型升级、极端气象影响，各类致灾因素激增，灾害事故多发频发成为常态，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能力相对滞后、城乡区域消防事业发展差距较大、消防救援力量不足、消防安全基础薄弱等短板将更加突出，应急救援的难度和危险程度越来越大。同时，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战略定位以及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目标，对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要求越来越高，消防工作面临前所未有的严峻挑战。

（一）防范化解风险能力与加快先行区建设需求不相适应。随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的持续推进，新能源、新材料、新产业、新业态迅猛发展等带来的增量风险加速积累，地区倚重倚能的产业结构尚未得到有效转变，新型化工产业链繁杂且灵活多变导致不可控因素增多。目前全区有易燃易爆企业960家，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143家，以宁东能源化工基地为代表的化工园区产业聚集、规模巨大，多数企业生产运营时间超过10年，设备进入老化期，火灾事故风险逐年增高，防范化解难度不断增大。高层地下建筑、城市综合体数量剧增，目前全区高层建筑有6627栋，地下建筑366个，过百米的超高层建筑有6栋，体量过5万平米的大型商业综合体有17个，这些场所人员密集，存在体量大、火灾荷载大、扑救难度大等风险和特点。全区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约423处，涉及67栋高层建筑和431个扶贫车间，普遍存在日常消防安全管理缺位、群众和员工消防安全意识淡薄、灭火应急处置能力不足等问题。经济社会高速发展影响消防安全的因素日益增多，长期积累的风险可能集中释放，甚至形成系统性风险，给当前火灾防控和灭火救援工作带来了新的难度和挑战。

（二）消防责任体系建设与社会化综合治理

需求不相适应。一些地区落实消防工作责任存在“上热、中温、下冷”问题，部分行业部门落实“三个必须”要求不深不细、被动应付，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尚未完全建立。一些易燃易爆危险品、新型化工等特殊行业领域的安全监管涉及应急管理、公安、市场监管、环保、交通、卫生健康等多个部门，职能交叉、多头管理，相关静态动态数据分散，信息不畅、联动不够，个别部门监管不严，容易造成消防安全管理“真空”。街道、乡镇、社区等基层单位和组织抓消防工作的主动性欠缺，派出所消防监督和宣传工作弱化，网格化消防安全管理没有完全落地，基层消防安全综合治理能力需进一步提升，消防安全责任体系建设需进一步完善。社会单位消防管理制度不健全，消防设施损坏维修不及时，装修装饰材料使用不安全，燃气电气使用不规范，员工岗前培训不重视等问题还较为普遍，一些建设工程未经消防验收擅自投入使用，容易产生“先天性”火灾隐患，社会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尚未真正有效落实。公共消防安全管理从单一监管向综合监管转变、从管事向管人转变、从查隐患向查责任转变还需要一定过程。

（三）公共消防设施建设与高质量发展安全需求不相适应。一些地方消防站设置不合理、规划不同步、建设标准缺乏前瞻性等问题仍然存在，以及消防站规划用地被挪作他用、选址反复调整等问题仍未杜绝。市政消火栓被圈占、埋压、锈蚀、损坏、配件丢失等现象还动态存在，现有市政消防管网还存在管径小、水压低、标识不清以及新建道路尚未同步建设市政消火栓等问题，消防水源布局不合理，制约了灭火救援现场供水能力。停车场布局不合理、数量不足，导致消防车通道违规停放车辆屡禁不止。农村地区和移民安置点消防水源欠缺、距离消防站较远等薄弱问题仍待改善。

（四）救援力量体系建设与消防均等化服务需求不相适应。全区90%以上的国土面积位于地震基本烈度高值区，50%的县（区）为森林一级火险区、草原极高火险区，南部六盘山区、贺兰山东麓等区域地质灾害、洪涝灾害频发，面向“全灾种、大应急”的综合救援能力与灾害事故应对需求不相匹配，预案、物资等保障水平有待

提升。部分地区消防救援体系建设总体起步较晚、底子较薄、发展不协调，信息化建设经费保障基础薄弱，灾害现场信息通讯手段单一，与实战中以卫星动中通、卫星静中通、卫星便携站构筑全时段、全空域通信保障的要求还有较大差距。全区整体消防救援力量不足，难以满足日益繁重的监督执法和灭火救援任务。作为消防救援力量补充的政府专职消防队等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发展缓慢，农村乡镇消防力量薄弱。已建成的乡镇消防队伍管理、运维、训练水平低，战斗力弱，与实际需要存在较大差距。部分企业专职消防队伍受企业效益、管理体制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执勤车辆老化、装备器材配备不足、训练管理跟不上等问题。

(五) 公民消防安全素养与共创和谐社会需求不相适应。公民消防安全素养总体不高，城乡差距明显，儿童、老年、残疾人、移民安置群众及外来务工、留守人员等群体的火灾预防、自救逃生和扑救初起火灾能力不足。消防宣传教育的系统性、科学性、体验性和覆盖面不足，群众对消防安全责任、常识仍存在一些错误观念和认识。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在基础研究、学习平台、教育基地、志愿队伍等方面存在短板，制约了公民消防安全素养的提升。从事消防安全管理、消防控制室操作等重点岗位的注册消防工程师、消防设施操作员等消防专业人才流动大，占比不高。

三、发展的机遇

“十四五”时期，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也是自治区在新发展阶段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实现追赶跨越的重要黄金窗口期，全区消防救援事业面临前所未有的历史机遇。

(一) 党的领导指明前进方向。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精辟阐述了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发展带有根本性、全局性、方向性的重大问题，为做好新时代消防救援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党中央、国务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对消防救援工作作出重大决策部署，为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指明了前进方向。自治区党委和人民政府统筹发展和安全，始终加强对消防工作的领导和支持，

为推动消防救援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强的保障。

(二) 经济发展带来政策利好。党中央作出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部署，全面推进“一带一路”建设，有利于自治区提高产业链供应链水平。国家加快建立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有利于自治区承接较高水平产业转移。宁夏作为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重要省份，融入了全新的发展蓝图，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形成适应安全发展要求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和生产生活方式，有利于防控重大消防安全风险。

(三) 改革进程创造发展机遇。习近平总书记对消防救援工作和队伍建设给予特殊关爱，提出的“对党忠诚，纪律严明，赴汤蹈火，竭诚为民”四句话方针为消防救援队伍改革发展提供了科学指南。机构改革以来，全区消防救援队伍在自治区党委和人民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圆满完成了改革转隶各项任务，快速实现了向应急救援主力军、国家队的转型升级。在新阶段、新理念、新格局的时代要求下，全区消防救援指战员实字当先、干字当头，在转型升级中不断历练、在提质强能中创造佳绩，破解了基础建设、机制制约等一系列瓶颈性难题，积极探索出了具有宁夏地域特色的中国特色消防救援队伍建设新路子。

(四) 发展理念凝聚思想共识。新发展理念已经成为自上而下、越来越强的共识，贯彻到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各级坚持“两个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对消防安全越来越重视，投入越来越大，采取的措施越来越务实有力，通过健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深化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强化综合应急救援准备，为消防救援工作注入源源不断的强大动力。

(五) 科技创新提升治理水平。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产业向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融合化方向发展，推进设备换芯、生产换线，加快淘汰落后工艺、技术、装备和产能，将有效促进企业本质安全水平提升。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5G等高科技手段在消防安全领域深度集成应用，将对提升消防安全治理能力发挥重要关键作用。

第二章 系统谋划 开启消防事业发展新征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关于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为主线，坚决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为努力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继续为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提供坚强的消防安全保障。

二、基本原则

牢牢把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突出问题导向，努力实现消防事业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为我区跨越式发展保驾护航。

——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党对消防事业的绝对领导，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始终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坚守安全底线，着力防范风险，推动消防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坚持依法治理。顺应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的要求，充分发挥法治的引领和规范作用，深入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强化消防综合治理，加快消防工作社会化进程，建成更高水平的平安宁夏。

——坚持统筹协调。主动将消防工作纳入国家和全区发展的战略大局深入谋划，抢抓发展机遇，促进消防硬实力与软实力同步提升，切实增强消防工作服务和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坚持科技强消。把科技作为提升公共消防安全水平的重要手段，大力开展消防科研和技术创新，推广使用先进技术装备，加强地区间、区域内、单位间的互联互通和交流合作，有效聚合人才、队伍、信息、技术等资源，推动消防工作转型升级。

三、主要目标

“十四五”期间，全区消防事业发展要认识

和把握发展规律，发扬斗争精神，树立底线思维，抓住机遇，应对挑战，全面实现消防安全责任更加健全、消防法制标准体系更加完善、消防安全重点管控更加有力、消防应急救援运行更加高效、消防宣传教育培训更加深入、社会消防综合治理更加全面、消防综合保障体系更加优化的总体目标，到2035年，建立形成与基本实现现代化相适应的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

——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消防安全责任在社会各层面得到落实，基层消防监管网络运转流畅，消防违法行为和火灾隐患数量持续减少，群众消防意识不断增强，公众消防常识知晓率明显提升，亡人火灾明显减少，不发生重特大群死群伤火灾事故，社会消防安全环境不断改善。

——灭火救援能力不断增强。实战化改革顺利推进，灭火救援指挥更加科学高效，预案演练更加贴近实战，执勤训练更加专业规范，专业救援尖刀力量更加坚强有力，作战行动更加安全有效，高科技战力得到充分发挥，勤务运行机制符合实战要求，车辆装备器材结构不断优化，一体化战勤保障体系基本建成。

——执法服务水平显著提升。地方消防法规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消防执法监督体系更加严密，执法队伍素质、水平不断提升、执法氛围不断向好。积极推进消防管理创新，优化服务措施，为人民群众和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消防环境。

——基础工作提质升级。信息化技术和消防科研成果在消防工作中深度应用，后勤综合保障水平稳步提升，消防站和消防水源建设、消防规划编制与社会发展同步推进，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管理更加规范有序。

专栏1 具体指标		
序号	指标内容	预期值
1	火灾起数、火灾事故死亡人数、火灾直接财产损失等指标	火灾起数年均800起以内/百万人口、火灾事故死亡人数年均2.5人以内/百万人口、火灾直接财产损失年均1.5万元以下/亿元GDP
2	到期消防规划修编率	100%

3	市政消火栓建设率、完好率	100%、98%
4	消防站建设	33个

第三章 标本兼治 完善防范化解风险新机制

一、全面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

(一) 强化党政领导责任。健全完善党委和政府定期研究部署消防工作制度，将消防工作纳入党委和政府主要议事日程和民生实事工程，纳入自治区高质量发展评价体系、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和领导年度述职报告内容，作为领导干部拟任人选的重要依据。制定地方政府、监管部门、行业部门消防安全“责任清单”和年度“工作清单”，建立健全边界清晰、分工明确的消防安全管理组织架构。落实消防工作责任考核制度，科学制定本地消防工作考核指标并组织实施，发挥考核的导向作用，将消防工作巡查、考核结果作为政府综合评价、平安宁夏建设考核的重要指标。实体化、常态化运行自治区市县三级消防安全委员会，完善火灾警示通报、消防工作提醒约谈、火灾高风险区域和重大火灾隐患挂牌督办、重大问题抄告反馈、会商研判、联合执法、情况通报等制度，进一步提升议事协调工作质效，每半年向当地党委和政府提交书面报告，研判火灾形势，研究针对性防控对策。消防安全委员会成员单位结合本行业部门实际，设立专（兼）职消防岗位，落实人员、场地、经费保障。

(二) 强化部门监管责任。进一步完善“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的消防安全责任制，各部门切实加强行业领域消防安全形势分析研判，对高风险场所采取邀请消防专业人员或聘请专家、技术服务机构的形式开展评估式检查，制定并实施针对性工作措施。具有行政审批职能的部门，依法对审批事项中涉及消防安全的法定条件进行严格审批，对新型化工、新型建筑、新能源等新材料、新业态的火灾风险，要健全完善预估预判机制，落实本质安全措施。发展改革（或项目审批）、自然资源、住房城乡建设、

应急、市场监管等部门，要加强项目审批环节、工程建设领域和工矿商贸、电气、电动车、消防产品等生产流通领域的源头监管，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分析评估、定期会商、联合执法机制，明确信息共享、执法衔接、移交查办具体程序及内容，针对突出隐患问题组织集中整治，切实强化“消地协作”。教育、民政、文化和旅游、商务、卫生健康等部门，要建立完善行业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实施标准化、规范化管理。

(三) 强化基层末端管理。市、县、乡镇三级人民政府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关于完善基层治理体系提高基层治理能力的若干意见》《〈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分工方案》和自治区人民政府《乡镇（街道）权力清单指导目录》《乡镇（街道）赋权清单指导目录》等要求，建立完善网格消防安全治理机制办法，将消防工作融入基层自治、网格管理、联防联控等机制。结合自治区《关于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的实施方案》要求，依托基层综合执法（应急管理）办公室，推动在乡镇街道建立完善消防工作组织和机制，明确专兼职工作人员开展消防监督检查，并在制度、经费、人才等方面予以保障。充分发挥综治、公安派出所、综合执法队伍等作用，加强基层消防安全管理，充分发挥基层网格员、志愿者、保安等力量作用，筑牢社会火灾防控人民防线。建立火灾隐患“吹哨人”制度，鼓励单位员工和知情群众举报火灾隐患，健全受理、查处、反馈、奖励等机制。

(四) 强化单位主体责任。全面推行单位风险隐患“自知、自查、自改”和公示承诺、风险申报制度，强化社会单位“四个能力”建设，健全消防安全自主管理机制。分类编制火灾风险指南和检查指引，广泛宣传并指导社会单位知晓风险辨识和隐患自查的方法要点，落实差异化火灾防范措施。采取线上、线下等方式，分行业、分领域、分层级开展消防安全大约谈、大培训，培养单位消防安全“明白人”，督促提升消防控制室值班操作人员持证上岗率及相关从业人员职业能力。指导连锁经营企业、集团企业建立并落实企业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标准体系，加强系统治理、规范管理。

二、构建全方位火灾防控体系

(一) 定期研判薄弱环节。出台消防安全形势分析研判相关规定,建立自治区、市、县、镇四级火灾风险研判机制。根据辖区特点,定期开展火灾风险研判,找准风险点、危险源,列出火灾防范重点单位,实施专项整治。加强区域消防安全状况评估,定期对城市大型综合体、高层建筑、大型公共地下空间、大型石油化工和精细化工企业开展消防安全检查评估。建立重大节假日、重大活动火灾风险提示机制,提升火灾风险精准防控能力。加强对农村地区及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的消防安全风险调查评估,摸准摸清突出问题 and 薄弱环节,研究制定针对性风险防范和应对措施。

(二) 加强精准高效治理。立足形势分析研判结果,聚焦火灾多发频发的行业领域,紧盯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石化企业、学校、医院、养老服务机构、幼儿教育场所、文博单位、宗教场所、交通枢纽等可能发生群死群伤的火灾高风险场所,加强消防安全专项治理。针对老旧小区、家庭加工作坊、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消防车通道、电动自行车、外墙保温材料、彩钢板建筑、储能电站、“三合一”场所、城乡结合部、物流仓储等消防安全突出问题,结合综合治理、乡村振兴、文明城市创建等工作,加强消防安全隐患改造并优化防范对策,每年将老旧场所消防风险治理列入实事工程、民生工程。组织分析评估全区电子商务、现代物流、新型商业、电动自行车存放等新材料新业态及突出消防安全风险,强化行业消防管理措施,提高安全设防等级。综合运用行业督办、信用惩戒等手段,每年定期挂牌一批、公布一批、曝光一批、处理一批重大火灾隐患单位。固化各类场所消防安全标准化建设标准,巩固提升标准示范引领作用,各地级市根据风险评估结果选取高风险场所,至2025年,全区至少完成600家场所消防安全标准化建设,其中银川市200家,其他地级市各100家。

(三) 加强农村火灾防控。落实“乡村振兴”战略,结合村庄整治和小城镇及拆村并城等工作,将乡村消防工作纳入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村庄规划,统筹推进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管理。结合人畜饮水工程,在有管网供水条件

和天然水源丰富的乡村,按标准建设消火栓、取水设施;在缺水乡村采取修建消防水池、水窖,配置适合农村地区使用的消防车、手抬机动泵、水枪和水带等消防器材装备。结合乡村房改、电改、灶改等工作,有计划地改造防火间距不足、耐火等级不高的村庄,加快乡村电气线路、炉灶等用火用电安全改造升级,有效降低火灾风险。结合自治区“四好农村路”等工程建设,因地制宜,统筹建设满足消防车通行的乡村道路。加强对工业园、特色小镇、小微企业、供港蔬菜基地、设施农业、休闲农业等乡村新兴产业消防安全评估和管理。加强乡村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积极推进符合建队标准的乡镇按标准建成专职消防队,未建专职消防队的乡镇全部建立志愿消防队,鼓励常住人口超千人的村建立志愿消防队。积极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区)按标准建设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和微型消防站,配备相应的队员、装备,提升安置点(区)应急处置能力。建立定期培训演练的常态机制,提高初起火灾扑救能力,提升乡村抗御火灾水平。

(四) 加强公共设施建设。各市、县(区)及各镇全部完成消防专项规划(或消防专篇)编制工作,并严格实施。加强市政消火栓(消防水鹤)建设和维护管理,全区新增市政消火栓2500个,充分利用市政消火栓信息采集平台,动态监管市政消火栓完好情况,确保建设率和完好率达到要求。将新建停车场计划列入国土空间规划,按国家标准规划城市消防车道建设。自然资源、交通、住房城乡建设、公安、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消防救援等部门依法强化对城市新建、改建、扩建建筑工程消防车道的规划、设计审查验收备案和日常监督检查,优化停车管理,建立完善弹性停车、错时开放、潮汐停车、共享停车等政策机制,规范停车管理,解决消防车道不畅等问题。结合城市更新和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建设消防车通道,老旧小区实行“一区一策”治理,制定合理的停车政策,借鉴专业停车管理模式,规范老旧小区住宅区停车。

三、提升消防事业法治化水平

(一) 健全消防法规标准体系。加快完善社会单位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农村消防安全管理、消防产品质量监督、社会技术服务机构管理

和消防科技成果应用等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积极开展地方性法规修订，推进制定农村消防安全管理办法等地方政府规章。复审和清理消防类地方标准，制定出台农村、重点场所等消防安全领域技术标准，修订完善《宁夏回族自治区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标准》等地方消防技术标准。构建消防安全风险分级管控、隐患闭环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立健全本地区本行业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的系统性、机制性治理举措，提升整体治理水平。

(二) 构建新型消防监管模式。深化消防执法改革，结合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特点，推行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重点监管为补充、信用监管为基础、“互联网+监管”为支撑、火灾事故责任调查处理为保障的新型监管模式。加强消防执法监管，修订完善“双随机、一公开”消防监督检查制度，推行部门联合检查机制，综合运用线上线下检查手段，发现存在消防安全违法行为的，严格依法查处，鼓励实施跨区域监督检查工作机制，推行“查处分离”机制，确保执法效果。强化重点监管，聚焦火灾多发行业领域和重大节日、重要节点，盯紧突出风险隐患和违法行为，精准检查、从严监管。适时开展集中专项整治，及时核查群众举报投诉的火灾隐患，预防和化解消防安全风险。加强消防信用监管，着力提升信用监管在消防综合监管体系中的基础性运用，将诚信管理作为消防安全治理基本理念。贯彻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消防安全领域信用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将消防违法违规行为记入信用记录，纳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宁夏）等信用系统实行信用管理，依法实施部门联合惩戒。完善“互联网+监管”，提高监管效率。强化火灾事故责任调查处理，加强延伸调查、案例复盘结果应用，严肃追究火灾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对造成人员死亡或重大社会影响的火灾严格倒查问责。

(三) 创新消防安全治理机制。加强消防安全风险评估，结合城市全生命周期管理、精细化治理，开展城市消防安全状况评估，有效防范化解全局性、系统性风险。加强风险防控决策研究，定期研判新材料新产品新业态消防安

全风险，建立早发现、早预警、早防范机制。全面推行专家检查制度，分级组建消防安全专家库，分行业领域成立专家组，建立推行专家检查制度。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开展高风险场所消防检查、专业评估和隐患整改。针对规律性、普遍性重大消防安全风险问题，协调相关行业专家开展专题研究、分析研判，制定综合治理意见。发挥保险制度作用，鼓励引导公众聚集场所投保火灾公众责任险，推动保险公司建立完善检查评估制度，将单位消防安全条件与保险费率、理赔标准挂钩，发挥保险机构参与火灾风险评估、火灾事故预防等作用。规范消防技术服务管理，制定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从业条件管理制度和服务标准，引导加强行业自律、规范从业行为、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对相关从业行为的监督抽查，依法惩处不具备从业条件，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

(四) 深入优化消防执法环境。围绕“消防监督工作规范、消防工作推手作用明显、消防工作成效突出、创新社会消防管理、监督执法公正、单位群众评议满意、队伍业务素质过硬”七个方面，大力规范消防服务窗口建设，促进全区消防救援机构执法规范化建设水平不断提升。全面推行容缺后补、绿色通道、邮寄送达等措施，实施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告知承诺。融入地方政府“一网通办”等政务服务平台，推行预约办理、同城通办、跨层联办等服务方式。积极落实消防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提高执法公信力和群众满意度。深化执法人员法治教育培训，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常用法律法规作为消防执法人员培训的重要内容，强化法律法规与实践应用相结合的执法培训，不断提高执法人员的法律素质，为全区监督人员配备消防监督执法装备 200 套，火灾事故调查装备 70 套。建立健全消防救援站指战员参与防火监督工作“培训、考核、上岗”全流程制度，推行消防救援站开展防火工作和消防文员辅助执法机制。健全消防执法监督制约机制，严格落实法制审核、集体审议、专家论证、执法离任审核、执法过错追究等内部监督制度，规范行使消防行政审批权、监督检查权和处罚裁量权。根据法律法规制（修）订，动态完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坚

持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规范权力运行。

第四章 全民参与 塑造社会消防文化新篇章

一、强化消防安全宣传

强化消防宣传和舆论引导，充分利用自治区、市、县主流媒体和各类新媒体加大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普及，鼓励支持自治区、市广播电视台（站）和各类新媒体开办消防专栏。开展形式多样的社会化消防宣传活动，推动行业部门和社会单位落实消防宣传主体责任，大力开展消防宣传“五进”和示范单位创建工作，加大优质消防题材宣传产品供给，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消防文化宣传，提高消防文艺作品质量。动员全社会参与“119消防宣传月”活动，按照国家和自治区有关规定，开展119消防奖评选表彰，推动消防公益事业发展。

二、强化消防安全教育

将消防安全教育纳入国民素质教育、普法宣传、科普推广、职业技能培训等教育体系，建立完善学校消防安全宣传教育长效机制。依托国家数字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积极推进“互联网+”消防安全教育，深化“全民消防安全学习云平台”线上教育运用，提升教育分众化、科技化、便捷化水平。推动消防科普教育基地的认定，推进各市县至少建成1个对应级别以上的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主题公园、文化广场（街区）等消防科普教育场馆。推进消防宣传进乡村“三九”工程（每年在全区选取9个行政村，建设9个应急消防科普教育点，组建9支乡村志愿消防队），打造多种形式消防科普宣传教育点和流动宣传志愿服务队站，规范有序开放消防救援站，引导社会公众参观体验培训。组建街道乡镇消防宣传网格力量，建立消防志愿者参与消防宣传工作机制，形成立体化、全覆盖的城乡居民消防安全宣传教育体系。

三、强化消防安全培训

推动行业部门履行消防安全培训职责，督促落实单位消防安全培训主体责任。建立消防安全培训专家库，加强对党政领导、行业部门、村（居）委负责人、网格员和消防安全管理人、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微型消防站队员等重点人群

培训。拓宽培训渠道，推动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引导社会培训机构积极开展消防安全培训，加大对学校、养老机构（设施）、残障人服务机构、农村留守人员、进城务工人员等特殊群体的培训力度，提升培训针对性和实效性。

第五章 立足实战 构建综合应急救援新体系

一、加强应急救援专业能力建设

灭火救援力量体系逐步完善，执勤训练改革扎实推进，“全灾种、大应急”工作机制形成，指挥体系高效顺畅，技战术运用科学合理，消防救援队伍主力军、国家队的尖刀和拳头作用更加明显。建立全区特种灾害救援专家库，建立专家会商联动、专家会议、专家指导等工作机制。结合灭火救援对象实际，开展常态化熟悉和演练工作，依托数字化预案管理平台开展仿真实战场景战术训练，确保情况熟悉、战术措施合理。针对典型灾种，组织全流程、全要素拉动演练。

二、加强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建设

加强综合救援机动支队建设，健全和完善地质灾害、水域、山岳、战勤保障、石油化工、精细化工、高层、重型机械、航空救援等9个大队作战编成；按照国家森林消防救援机构改革进程，健全和完善森林草原扑火救援大队作战编成。支持宁东国家级现代煤化工产业示范区建设1支200人以上，配备处置煤化工灾害事故的大功率、大流量、大吨位消防车辆以及智能化先进装备的煤化工事故处置专业救援队。开展绳索救援、水域救援、地震救援、重型工程机械操作等救援技术培训，专业队员专业资质认证率达到100%。推动航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统筹利用现有资源，采取政府建设、购买服务、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等多种方式，建立联勤联训联调机制。建立政府专职消防队、企业专职消防队、乡镇消防队、微型消防站等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常态化联勤联训联动机制，指导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开展经常性训练演练，实现多种形式消防队伍的同训共练、培训考核、联勤联战机制，统一纳入联席调度，明确通信手段，规范调派程序，统一行动要求，提高协同处置能力。

三、加强多种形式消防力量建设

落实国家和自治区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管

理相关政策规定，出台相关管理办法，完善政策保障机制，科学推进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发展，探索地方事业编制专项用于防灭火工作，多渠道扩充一线防灭火力量，作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重要补充。城市、乡镇按照标准“应建尽建”专职消防队，分别达到《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乡镇消防队》标准，鼓励国家重点镇和经济发达镇参照《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建队，符合条件的纳入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统一管理。符合标准范围的企业依法落实专职消防队建设主体责任，配齐配强人员、车辆装备，积极参与社会面火灾扑救和应急救援。加强乡镇、农村、社会单位和街道社区志愿消防队伍和微型消防站建设。2022年，组织微型消防站执勤人员分期分批参加消防职业培训和灭火技能训练，在有条件的单位和社区配备小型消防车辆，或利用现有治安巡逻车辆进行消防执勤改造，进一步提高火灾处置能力。到2025年，城市微型消防站建设成果全面固化，通过微型站第一时间控制的火灾起数达到50%以上。

四、加强应急救援综合能力建设

建立公安、消防救援、供水、供电、供气、医疗急救、工程抢险、气象等部门及社会专业救援力量参与的联勤联动机制，健全应急救援军地协同机制，落实资源共享、定期会商、要情通报和联合演练制度，提高应急救援联动水平。完善消防战勤保障体系，完成全区地级市消防战勤保障大队和各级消防装备专业维保设施建设任务，建立政府主导的应急物资联储、紧急调用、机动运输等应急保障机制，依托各地物资储备仓库，完善定点分储、统一调用的物资保障机制。

第六章 提升保障 蓄足消防改革发展新动能

一、加快推进消防队站建设

按照因地制宜、以人为本、注重实效的要求，着力解决全区消防队站历史欠账较多、规划执行不到位、布局不够合理、功能设施不够完善等影响灭火执勤、抢险救援和日常办公秩序的突出问题，重点保障城市主城区、大型商业综合体、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等重点区域消防站规划及建设，积极探索在集中连片商业区、大型商业综

合体周边新建或利用政府空余资产改造小型消防站。到2025年，全区建设33个消防救援站（含战勤保障站），战勤保障站、训练基地等基层基础设施基本达标，实现“特勤消防站建强、城市小型站建精、微型消防站建密、乡镇消防站建实”的目标，全力构建适应社会发展的火灾防控体系。

二、加强消防装备配备水平

（一）加强实战化救援装备配备。根据各地灾害事故特点和实战需要，按照“标准配备与实战需求、常规配备与攻坚配备、基本配备与针对性配备相结合”的原则，在国家标准和各地装备评估论证结果基础上，有针对性配备装备，优化装备结构，加大防护装备的备份数量。推动消防站车辆达标建设，新建消防站投入时各类车辆装备按照建设标准完成配备。加快消防员防护装备的更新换代和性能提升，提高消防员特种防护服装的性能质量，加强消防员在特殊灾害现场的防护水平。

（二）加强攻坚组灭火装备配备。针对高层建筑、大型综合体火灾，重点配备内攻搜救、楼梯运送、便携破拆等装备。针对大体量地下建筑火灾，重点配备搜救定位、通信联络等装备。针对石油化工火灾，特别是有毒有害、易燃易爆、泄漏倒塌等险情更加复杂的精细化工火灾，重点配备消防机器人、无人机、远距侦检、快速堵漏、动力关阀等装备。探索组建体积小、通过性强、远程操控便捷的火场侦察机器人、侦检机器人、灭火机器人、冷却机器人等“机器人编队”。针对地下建筑、密闭空间、大型液体储罐火灾和危险化学品泄漏事故，配备高效、环保的氮封车辆。

（三）加快专业化队伍装备配备。按照“一专多能、专常兼备”和“一主一备一训练”原则，配齐配强专业化装备，实施装备模块化储存和快速机动运输。各专业队根据处置灾害类型重点加强专业个人防护装备配备，并有针对性配备专业化装备，其中：地质灾害救援队，重点配备人员搜寻定位、切割破拆、顶撑支护、全地形运输、生活保障、无人机航拍建模、卫星通信等装备，提升复杂条件下精准探测、复合材料切割破拆、不同空间内安全支护、跨区域增员和自我保

障能力；水域救援队，重点配备搜索测绘、水面救援、水下破拆、水下通信、潜水打捞、救援舟艇等装备，提升水面搜索、水下救捞、冰面救援能力；山岳救援队，重点配备搜索定位、远距离通信、绳索救援、人员转运等装备，提升复杂山地环境下作业、全地形救援、不间断通信、全系统安全防护能力；工程机械队和航空救援队，重点加强与联勤保障单位的协同演练，加强培训力度，充分利用现有社会资源，提升建筑物破拆、土方清理、清除障碍、现场侦查、人员搜救、装备投送和高空灭火能力。

（四）加强全灾种应急装备配备。针对洪涝、山体滑坡、泥石流、雨雪冰冻、森林草原火灾等自然灾害救援，加强侦检定位、高效破拆、搜寻救护、撑顶支护、挖掘清障、应急排涝、坝体消融、铲冰除雪、远程投送、应急通信和模块运输等装备配备，满足“全灾种、全地形、全天候”条件下的遂行救援任务需要。

（五）加强勤务化保障装备配备。严格按照战勤保障机构车辆装备物资配备标准，5年内按照标准完成车辆装备物资配备。落实《特别重大灾害响应现场指挥部后勤保障机制》，依托全区训练与战勤保障支队建成保障编组，全面提升特别重大灾害事故的遂行保障能力。逐步更新现有战勤保障车辆，淘汰现有老旧车辆，配备符合实战、性能优异的战勤保障车辆。

（六）加强现代化通信装备配备。建设空天地一体化通信网、指挥网，配齐配强智能化、轻型化、集成化、模块化关键通信装备，打造高效畅通、稳定可靠的现场指挥应急通信系统。全面完成应急通信人员、装备和机制建设，推动重点地区“轻骑兵”前突通信小队和志愿消防速报员等力量发展，配备适用性通信装备。开展灾害事故现场全息感知、融合通信系统与智能化指挥系统建设，强化应急救援辅助决策支撑。加快高适应性卫星通信、宽窄带智能中继、5G、无人机“侦打一体”等新装备、新技术、新战法建设应用，解决高层建筑、地下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和地震救援指挥通信难题，满足特殊灾害现场实时通信需要。

三、构建实战导向物资储备体系

紧密结合我区灾害事故区域特点，以提高应

急消防救援作战保障力为宗旨，将应急装备物资保障纳入消防救援指挥体系建设之中，坚持“需求牵引、合理布局，整合优化、统筹一体，集约高效、保障有力”原则，通盘考虑，统筹规划，按照“平时战时相结合、自保联保相统筹、物保技保相配套、保障管理相协调”功能定位，建立不受建制限制、前后方无缝对接且相对垂直的应急装备物资保障体系。紧紧围绕应对重特大灾害事故应急保障需求，以实战需求为牵引，把握建设目标，突出建设重点，确保应急战勤保障体系建设与消防救援队伍职能使命相适应，与区域灾害特点相匹配，满足最不利情况下的救援保障需要。

第七章 创新驱动 实现科技兴消战略新发展

一、加强消防科研工作

全面落实科技管理改革举措，优化科技评价与科研激励机制，激发消防科技创新活力。持续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引导科研多元化投入，推进科研院所、高校、企业科研力量优化配置和资源共享，提升创新链整体效能。鼓励开展火灾防治与消防救援基础理论和实际应用研究，加强自主创新。进一步加强火灾防控科技应用和信息化监管，将消防大数据建设应用纳入电子政务服务、智慧城市建设和“互联网+监管”以及城市信息化大数据建设等内容，依托应急管理信息化系统、“政法云”社会综治平台，共享政务数据库、行业数据库信息，研究出台城市消防大数据管理办法，深化消防大数据的汇聚共享、关联分析和创新应用，对火灾高风险场所、区域实行动态监测，利用信息技术装备实施移动执法、线上管理，加快轻型化、集成化、智能化消防监督检查、火灾调查装备配备使用。

二、推进数字消防建设

将全区消防信息化建设融入“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建设，推动消防信息化开发应用向数字化智能化方向融合发展。建立健全新型信息化工作机制，构建新型消防信息化架构，建设开放共享的消防信息化支撑体系。全面规划升级消防信息化网络和信息安全基础设施，完善信息化应用软硬件环境，建设全区智能运维保障系统，提升系统安全性、可靠性和稳定性。统筹建设消

防共享服务中心,分级建设消防数据资源池、主题库、专题库等,实施数据治理工程,推动全区各地、各部门打破数据壁垒,实现互联互通、信息共享。建设升级应急救援指挥调度、会商研判、模拟推演、辅助决策等设备实施和配套系统,有序开展业务系统建设,推进新一代火灾防范、消防执法、调度指挥、辅助决策、队伍管理、战勤保障等应用平台,以信息化应用引领消防业务创新。以数据安全、网络安全和应用安全为核心,推进消防信息化安全防护体系建设和信息化设备改造替换。

三、强化技防措施落实

积极推广应用“智慧消防”物联网远程监控系统、智慧社区消防风险评估预警物联网系统,利用5G通信、北斗导航、人工智能图形处理、数据智能采集等技术,应用物联传感、温度传感、火灾烟雾监测、水压监测、电气火灾监控、视频监控等感知设备,加强消防安全智能化巡查巡防和预警监测,实现消防数据物联感知、智能感知。地级市全部建成消防物联网监控系统,火灾高危单位和高层公共建筑接入“智慧消防”物联网远程监控系统。

第八章 深化改革 走出消防队伍建设新路子

一、加强消防救援队伍正规化建设

遵循“政治建队、改革强队、依法治队”的抓建思路,加快构建全区消防救援队伍特色鲜明、遂行高效、正规有序的管理体系,提高队伍正规化建设水平。充分发挥政治工作生命线作用,全面加强队伍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廉政建设,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经得起各类风险考验的指战员队伍。纵深推进队伍正规化建设,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内务条令(试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队列条令(试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处分条令(试行)》和基层建设纲要及各项规章制度,锤炼消防指战员法治思维、战斗精神和职业素养,提高打赢致胜能力,保持队伍高度稳定和集中统一。

二、加强新型高素质专业人才培养

强化专业人才培养,制定人才队伍发展规划,鼓励消防救援指战员参加在职学历教育和国

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注册消防工程师等各类资格考试,实施指战员等级资质评定和消防员、政府专职消防队员职业技能鉴定,全面推进消防员持证上岗、持证救援,着力培养领军人才,分级分类建立人才库。拓宽人才来源渠道,加强优秀年轻人才选拔配备,实施优秀年轻干部“蓝焰英才”工程和消防员“橙才”计划,完善专业人才培养招录政策,加强应急管理领域科学研究和专业化人才培养,探索与党校、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企事业单位等建立合作培养机制,依托自治区普通高等院校设置应急管理二级学科或方向,构建“博士、硕士、学士、高职”四个层次的人才培养体系,为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智力和人才支撑。

三、建立成熟配套的职业保障机制

立足消防救援高风险、高负荷、高压力的职业特点,按照《组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框架方案》、应急管理部等13部门《关于做好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有关优待工作的通知》要求,健全完善消防救援人员在子女入学、交通出行、参观游览等方面的相应保障机制和尊崇消防救援职业的荣誉体系,保障消防指战员依法履行职责,提升职业荣誉感和吸引力。确保消防救援人员工资待遇、国家伤亡抚恤、家属随调、子女教育、住房保障、休假疗养、退休养老等政策落实到位。建设消防职业病防治与康复中心,建立完善职业健康保护机制,提高职业病检测防护、诊断鉴定、综合治疗和康复保障能力。将消防救援人员表彰奖励纳入自治区表彰奖励范畴,落实战时荣誉、勋表、消防烈士褒扬等制度,实现消防救援表彰奖励与地方有效衔接。开展“宁夏最美消防员”选树发布活动,提升消防救援队伍社会影响力。结合我区实际,建立完善与消防救援职业高危特点相适应的政府专职消防队员、消防文员职业保障机制。

第九章 突出重点 布局消防事业发展新工程

一、社会消防安全治理工程

深入开展各类消防安全专项治理,大力推动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标杆建设、单位和社区消防安全能力提升行动,打造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单位。

专栏 2 社会消防安全治理工程任务清单	
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整治	全面排查建立问题隐患清单和整改责任清单，重点督办整改突出问题。2021 年，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整改，建立完善管理机制；2025 年，全面优化提升消防安全能力水平。
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管理水平提升	建立消防安全管理责任清单和全员消防培训制度。2021 年，专家示范检查发现问题全部整改完毕，消防安全管理标准化达标率达到 90%，2022 年达标率实现 100%。
石化企业消防安全能力提升	建立以风险特征为指引的消防安全风险评估机制，完成重大消防安全风险管控、老旧设施改造和企业消防力量建设 3 项任务，建立完善企业专（兼）职消防队和工艺处置队。2022 年试点开展标准化示范创建，2025 年基本达标。
地下人员密集场所建筑救援能力提升	综合客流高峰、建筑结构、疏散路线、通风照明条件、电气设备以及周边消防救援力量、装备器材等关键要素，开展安全疏散及应急救援能力综合演练，完成率达 100%。
农村火灾防控提升	2021 年，各级将乡村消防工作纳入乡村振兴工作统筹研究部署。2022 年，乡村消防安全条件明显改善，2025 年，乡村公共消防设施得到进一步夯实。
打通消防生命通道	老旧小区实施“一城一策、一区一策”消防车通道治理、加强城市停车设施规划建设、优化停车资源管理使用、定期与公安交管部门开展联合执法检查。

老旧场所火灾隐患整治	结合新型城镇化建设、老旧小区和棚户区改造，集中整治老旧小区、家庭生产加工作坊、“三合一”场所等突出风险，每年将老旧场所消防风险治理列入民生实事工程。2022 年，老旧场所基本落实火灾风险差异化防控措施。2025 年老旧场所消防安全环境得到有效提升。
电动自行车隐患整治	加强电动自行车生产、销售、使用领域综合治理，在社区、居民住宅区、城中村等设置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停放场所，2022 年，居民住宅区全部落实电动车集中管理措施。

二、公众消防素养提升工程

大力开展消防教育培训，加大对学校、养老机构、残障人服务机构、农村留守人员、进城务工人员等特殊群体的培训力度，提升培训针对性和实效性。

专栏 3 公众消防素养提升工程任务清单
2021 至 2025 年，每年对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和社区民警、村居委工作人员实现全覆盖培训。
2021 至 2025 年，每年对网格员、安保人员、重点单位员工、小企业主等重点人群实现全覆盖培训。
2021 至 2025 年，全面落实企事业单位建立常态化全员消防培训制度，落实入职必训、转岗轮训等要求。

三、消防站建设工程

着力解决全区消防队站历史欠账较多、规划执行不到位、布局不够合理、功能设施不够完善等突出问题，保障重点区域消防站规划及建设。

专栏 4 消防站建设工程任务清单
全区建设 33 个消防救援站（含战勤保障站），战勤保障站、训练基地等基层基础设施基本达标。（各地级市任务分解表见附件 2）

四、市政消火栓建设工程

适应城市建设不断发展新需要，建立长效管理运行机制，全面加强市政消火栓建设，提升抗御火灾整体能力。

专栏 5 市政消火栓建设工程任务清单
2021年至2025年，每年新建500个市政消火栓，共增加2500个，到2025年，达到总数13440个。（各地级市任务分解表见附件3）

五、多种形式救援力量壮大工程

科学推进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发展，多渠道扩充一线防灭火力量，作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重要补充。

专栏 6 多种形式救援力量壮大工程任务清单	
政府专职消防员	2021年发展政府专职消防队员100人，2022年发展135人，2023年发展125人，2024年发展120人，2025年发展130人。到“十四五”末，全区新增政府专职消防队员总数达到610人。（各地级市任务分解表见附件4）
消防文员	消防文员与消防监督员比例达到1:1以上，并按照实际需求增补，2021年至2025年全区每年新增消防文员不少于20人，到“十四五”末，全区新增消防文员总数达到100人。（各地级市任务分解表见附件4）

六、消防装备建设工程

按照“标准配备与实战需求、常规配备与攻坚配备、基本配备与针对性配备相结合”的原则，有针对性配备装备，优化装备结构。

专栏 7 消防装备建设工程任务清单	
实战化装备	2022年，全部消防救援站装备配备达到标准要求。 2023年，所有新建消防救援站装备配备达到标准要求。指战员个人防护装备适体率达到100%。

实战化装备	2024年，全区个人防护装备基本实现定人定装，实名制配备。
	2025年，宁东地区个人防护装备完成换代升级，配备一批质量优、性能好、智能化程度高的个人防护装备。
攻坚型装备	2022年，宁夏消防救援总队围绕化工、高层建筑、地下建筑、大型城市综合体、大型堆垛仓储火灾扑救，探索灭火救援机器人、拖车炮、遥控炮等新装备作战编成，根据主要灾害类型购置消防机器人。
	2023年，各专业救援队伍在配备常规装备基础上，根据灾害类型，探索配备民用实用装备和特种装备配备。
	2024年，灭火攻坚装备作战效能实现大幅提升。
	2025年，应对各类灾害攻坚装备配备齐全。
专业化装备	2021年，加快推进山岳、地震和水域救援专业队装备配备。
	2022年，各专业救援队伍在配备常规装备基础上，根据灾害类型，根据实战需要配备特种实用装备。
	2023年，各专业救援队伍装备全部按要求配备到位。
	2024年，根据职能任务拓展，强化专业装备配备。
	2025年，全区专业队装备建设满足各类灾害实战需求。
自然灾害救援装备	2021年，结合全区实际加强自然灾害救援装备配备。
	2023年，全区自然灾害救援装备基本满足实战需求。

自然灾害救援装备	2025年，全区自然灾害救援装备满足各类自然灾害实战需求。
战勤保障车辆装备	2021年，宁夏消防救援总队制定战勤保障车辆装备物资配备标准，完成后勤保障编组建设任务，全区战勤保障大队车辆装备物资配备达标率100%。
	2022年，开展战勤保障车辆装备达标验收。
	2023年，基本淘汰使用年限12年以上的战勤保障车辆，全区战勤保障单位战勤保障车辆性能满足实战要求。
战勤保障车辆装备	2024年，根据职能任务拓展，配备功能更为齐全战勤保障类车辆，满足各类保障需求。
	2025年，全区战勤保障类车辆装备配备齐全，满足各类灾害保障需求。

七、装备物资储备工程

坚持以提高应急消防救援作战保障力为目标，建立不受建制限制、前后方无缝对接且相对垂直的应急装备物资保障体系，主动融入消防救援指挥体系建设。

专栏8 提升装备物资储备工程任务清单

加强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	将装备物资保障体系建设作为战勤保障体系建设的重要环节加以推进。强化应急物资储备管理，扩宽物资保障渠道，建立健全战勤保障应急指挥体系和建设管理体系，更好的发挥实战功效。2021年，制定出台《宁夏消防救援队伍战勤保障体系建设与运行管理规定》。
	2022年，银川消防救援支队开工建设装备物资储备库和战勤保障车辆库，其他消防救援支队初步完成装备物资库模块化储运和智能化建设。

加强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	2023年，银川消防救援支队建设完成装备物资储备库和战勤保障车辆库。各支队推进完善装备物资储备库建设，整合资源，优化布局，完善智能化仓储设备建设。
	2024年底前，形成训练与战勤保障支队储备库立足全区，银川市和中卫市消防救援支队应急装备储备库辐射周边，其他各市消防救援支队满足自身保障需求的应急装备储备格局。
加大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力度	结合地区灾情实际，按照“全灾种 大应急”职能任务需求，加大应急物资储备力度，为灭火救援任务提供坚实的物资储备保障。2021年，参照现行标准、救援体系、力量编成、等级调派、作战预案，结合历次重大灭火救援中应急装备物资的调运频次、出库峰值、实战效能，编制应急装备物资评估论证报告，制定应急战勤保障装备物资年度储备标准。
	2022年，各消防救援支队完成泡沫灭火剂储备任务。
	2023年，建立完善联勤保障数据库，通过信息化手段加强资源共享，随时掌握联勤单位和企业数据信息，为灭火救援提供依据。
	2024年，完成应对各类灾害的装备物资储备任务，基本实现各专业队储备装备物资充足，应对各类灾害事故装备物资齐整。
	2025年，全区装备物资储备齐全，储备物资实现定期流转，物资储备体系建设完备。

八、战时通信保障工程

建设空天地一体化通信网、指挥网，配备配强智能化、轻型化、集成化、模块化关键通信装备，打造高效畅通、稳定可靠的现场指挥应急通信系统。

专栏 9 通信战时保障任务清单	
2022 年	各市消防救援支队推进“轻骑兵”前突通信小队、志愿消防速报员等机动力量建设，配备适用通信装备。
2022—2023 年	建设完成融合通信、聚合通信系统，各市消防救援支队关键通信装备配备到位，打造高效畅通、稳定可靠的现场指挥应急通信系统。
2024—2025 年	加快推进新装备、新技术、新战法建设应用，满足特殊灾害现场实时通信需要。

九、数字消防工程

将消防大数据建设应用纳入电子政务服务、智慧城市建设、“互联网+监管”以及城市信息化大数据建设等内容，深化消防大数据的汇聚共享、关联分析和创新应用。

专栏 10 数字消防工程目标任务清单	
2021 年	完成全区智能接处警系统、智能指挥系统和消防一张图建设。
2022 年	力争建成城市消防大数据库，建成火灾监测预警预报平台，实现对火灾高风险场所、高风险区域的动态监测、风险评估、智能分析和精准治理。完成消防指挥调度网至应急指挥信息骨干网的整体接入。完成多种形式消防队伍调度系统和消防信息化智能运维系统建设。
2023 年	完成消防信息化安全防护系统建设，统筹建设数据治理系统和消防共享中心，将智慧消防系统资源融入“智慧城市”建设，实现消防救援部门与相关部门、单位的业务协同和数据共享。
2025 年	地级以上城市全部建成消防物联网监控系统，火灾高危单位和高层公共建筑接入“智慧消防”物联网远程监控系统。

十、贺兰山应急训练基地工程

专栏 11 贺兰山应急训练基地工程清单
针对全区灾害事故类别和消防救援队伍实战训练需求，利用贺兰山训练基地现有土地（总占地面积 446224 平方米），规划建设地震及建筑倒塌、山岳水域高空事故等实训基地。

第十章 强化推动 落实消防发展规划新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地要根据本规划要求，结合实际制定实施方案，细化工作分工、落实责任主体，加强规划实施与年度计划的衔接，明确规划各项任务的推进计划、时间节点和阶段目标。健全跨地区、跨部门规划实施协同配合机制，密切工作联系、强化统筹协调，确保规划实施有序推进，确保重大举措有效落地，确保各项目标如期实现。

二、加强经费保障

各地要按照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协调衔接，纳入本地区财政规划，进一步健全权责明确、规范高效、分类负担、分级保障的经费长效保障机制。发挥政策导向作用，充分运用中央财政投资，引导地方财政加大经费投入，鼓励各类社会主体参与消防建设，拓宽多元投入保障渠道，强化规划实施经费保障。

三、加强监督评估

各地各部门要按照规划要求，明确各项任务时限，把“十四五”消防事业发展规划落实情况纳入政务督查、日常检查、工作考核等工作内容，定期开展巡查检查，积极组织明察暗访，及时通报工作完成情况，督促各项目标任务落实。

- 附件：1. “十四五”期间宁夏消防事业重点工作分工表（略）
 2. 宁夏回族自治区“十四五”消防站建设规划表（略）
 3. 宁夏回族自治区“十四五”市政消防栓规划表（略）
 4. 宁夏回族自治区“十四五”政府专职消防队员、消防文员征召规划表（略）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自治区 第八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的通知

宁政规发〔2021〕4号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自治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现将自治区第八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彭阳县姚河源遗址和中卫市大麦地岩画的保护范围予以公布。请各地、各有关部门严格按照文物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切实承担文物保护职责，做好文物的保护管理工作。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2021年8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自治区第八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保护范围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地点	保护范围
1	姚河源遗址	彭阳县新集乡姚河村下姚河组	东至姚河源东头南、姚河村下河湾，南至小河、张家壕，西至砚窝台，北至马洼村阴山洼，四面外延50米。面积为924455.86平方米。
2	大麦地岩画	中卫市沙坡头区东园镇向北15公里的卫宁北山深处	保护范围共划分为Ⅰ至Ⅴ五个分区，其中，Ⅰ区东西长402米，南北宽270米，面积为56674.64平方米；Ⅱ区东西长985米，南北宽465米，面积为327365.84平方米；Ⅲ区东西长1200米，南北宽460米，面积为418174.94平方米；Ⅳ区东西长317米，南北宽300米，面积为70335.95平方米；Ⅴ区东西长1280米，南北宽400米，面积为356186.84平方米。保护范围整体以最南侧保护标志碑为基准，向北1000米，向东1350米，向西至新井沟以东50米，面积为1228738.21平方米。